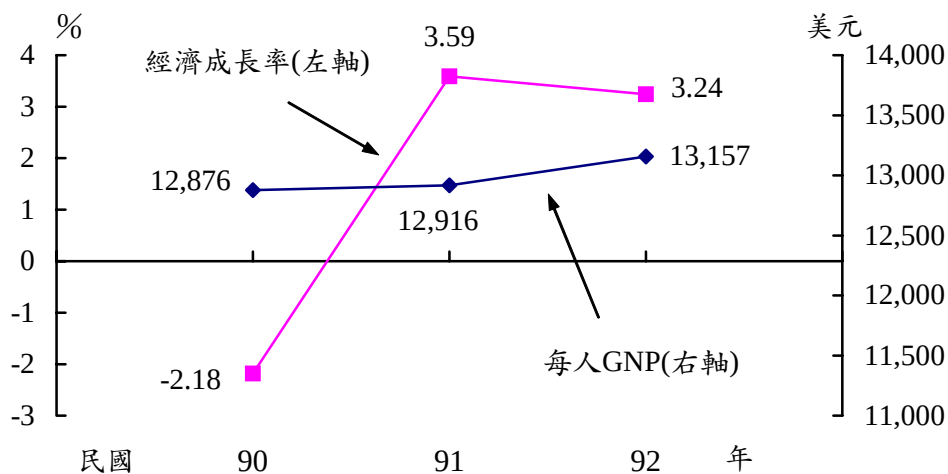


第二章 國內經濟情勢檢討

92年初，國內經濟原呈現穩健復甦態勢，惟受美伊戰爭及SARS疫情衝擊，第2季經濟成長不如預期。依行政院主計處估計，第1、2季經濟成長率分別為3.53%及-0.08%；下半年起，國際經濟不確定性與風險因素明顯降低，在全球景氣持續好轉及政府積極推動各項激勵景氣措施下，實質面與金融面表現漸入佳境，第3、4季經濟成長率分別為4.18%及5.17%；全年經濟成長率3.24%。國民生產毛額規模10兆1,814億元，折合2,959億美元，平均每人GNP新台幣452,719元，折合13,157美元。

92年台灣經濟復甦主要依賴外需，約占四分之三；國內需求相對疲弱，尤其國內固定投資毛額續呈減少，超額儲蓄率相對提高，續由91年之8.90%增至9.37%，創15年來新高。失業方面，92年失業率4.99%，較91年下降0.18個百分點，顯示失業問題漸趨改善，惟失業逾一年的長期失業者仍達10萬5千人，突顯結構性失業亟待紓解。物價方面，92年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率-0.28%，為連續第3年微幅下跌，惟93年第1季平均較上年同期回升0.5%，顯示通貨緊縮陰霾已漸消除。

圖I-2.1.1 經濟成長率與每人GNP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第一節 總體經濟

92年台灣經濟穩健復甦，經濟成長率3.24%（上半年1.73%，下半年4.68%），較原訂目標3.52%低0.28個百分點。根據主、客觀條件的變化，進行事後總體經濟計量分析，目標與實績差異的變動來源有二：一是「成長效果」，為國際景氣復甦較預期快速的激勵效果，提高經濟成長率0.47個百分點；二是「制約效果」，為國內經濟結構調整受經濟與非經濟因素的交互作用，降低經濟成長率0.75個百分點。正負作用相抵，淨效果為-0.28個百分點。

92年下半年台灣經濟成長表現漸入佳境，顯示台灣原具有的生產力與競爭力優勢很快發揮作用。惟「外熱內冷」的經濟復甦型態，反映國內資源未盡有效運用，致衍生結構性失業率居高難下、超額儲蓄率升高、消費者物價指數持續微幅下跌三者並存的現象。因此，政府應持續加速執行擴大公共建設與公共服務就業方案，避免總體經濟失衡擴大。

民國92年台灣經濟成長率之預測與修正

單位：%

最近 預測值	行政院 主計處	台灣經濟 研 究 院	中華經濟 研 究 院	中 央 研究院	Global Insight	IMF
第1次	3.68 (92. 2)	3.50 (92. 1)	3.60 (91.12)	3.31 (91.12)	3.8 (92. 2)	4.8 (91. 4)
第2次	2.89 (92. 5)	3.02 (92. 4)	3.51 (92. 4)	2.65 (92. 7)	3.5 (92. 5)	4.0 (91. 9)
第3次	3.06 (92. 8)	3.53 (92. 7)	3.02 (92. 7)	3.19 (92.12)	3.1 (92. 8)	3.2 (92. 4)
第4次	3.15 (92.11)	3.51 (92.11)	3.08 (92.10)		3.1 (92.11)	2.7 (92. 9)
第5次	3.24 (93. 2)	3.34 (93. 1)	3.12 (92.12)		3.3 (93. 2)	

資料來源：各預測機構網站。

一、經濟成長

從需求結構觀察，92年台灣經濟復甦動能以商品與服務輸出擴張為主，國外淨需求（商品與服務貿易順差）對經濟成長率3.24%之貢獻占2.40個百分點。國內需求持續疲弱，僅微增0.94%，對成長率之貢獻為0.85個百分點，其中，國民消費及國內投資之貢獻分占0.58及0.27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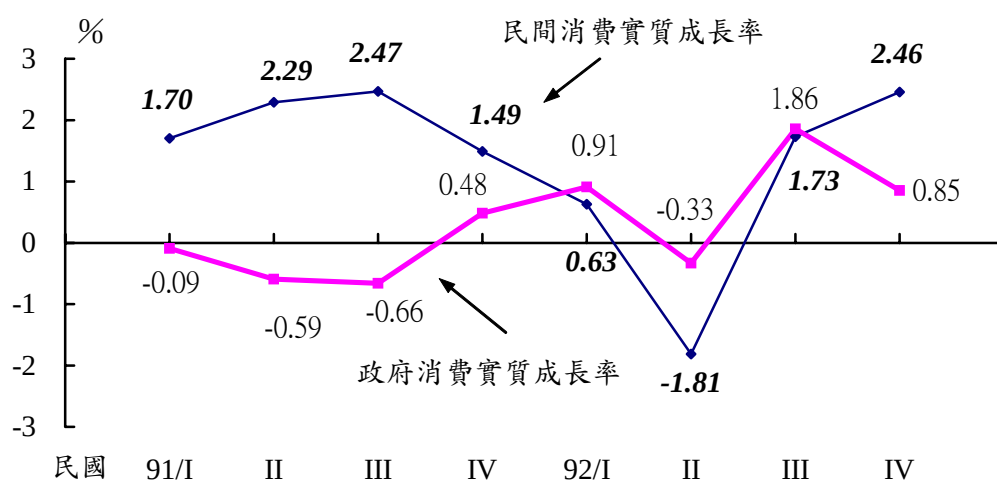
(一)國民消費

1.民間消費

—92年第1季，台灣股市陷入盤整，財富縮水效應再次浮現，民間消費成長率僅為0.63%；第2季受SARS疫情衝擊，更轉為-1.81%，合計上半年民間消費負成長0.51%。下半年隨SARS疫情遠離，消費者信心逐漸恢復，股價指數逐步攀升，財富縮水效應舒緩，民間消費成長2.08%。

—92年民間消費實質成長0.79%，遠低於過去15年平均7%的水準，更創歷史新低，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僅占0.48個百分點。

圖I-2.1.2 民間消費與政府消費之變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表I-2.1.1 需求面經濟成長來源

項 目	91年	92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實質成長率(%)				
國內生產毛額	3.59	3.24	1.73	4.68
國內需求	1.04	0.94	0.06	1.77
民間消費	1.99	0.79	-0.51	2.08
政府消費	-0.20	0.83	0.25	1.34
固定投資毛額	-2.13	-1.60	-5.89	2.00
民間固定投資	2.50	-0.70	-5.58	3.60
政府固定投資	-13.14	-1.82	-6.51	2.26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	-2.31	-5.54	-6.53	-4.94
存貨投資	—	—	—	—
貿易順差	—	—	—	—
商品與服務輸出	9.98	10.49	6.81	13.93
(減):商品與服務輸入	5.84	7.56	4.70	10.15
占名目GDP比率(%)				
國內生產毛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國內需求	92.59	92.79	93.03	92.57
民間消費	63.08	62.82	63.98	61.74
政府消費	12.64	12.81	12.91	12.72
固定投資毛額	17.73	17.51	16.17	18.77
民間固定投資	11.32	11.27	10.66	11.84
政府固定投資	4.13	4.09	3.81	4.36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	2.27	2.15	1.70	2.57
存貨投資	-0.86	-0.35	-0.03	-0.66
貿易順差	7.41	7.21	6.97	7.43
商品與服務輸出	53.81	58.11	56.19	59.90
(減):商品與服務輸入	46.40	50.90	49.22	52.47
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百分點)				
國內生產毛額	3.59	3.24	1.73	4.68
國內需求	0.96	0.85	0.05	1.60
民間消費	1.23	0.48	-0.32	1.24
政府消費	-0.02	0.10	0.03	0.16
固定投資毛額	-0.41	-0.29	-1.01	0.39
民間固定投資	0.30	-0.08	-0.63	0.44
政府固定投資	-0.65	-0.08	-0.26	0.10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	-0.06	-0.13	-0.12	-0.15
存貨投資	0.16	0.56	1.35	-0.19
貿易順差	2.63	2.40	1.68	3.08
商品與服務輸出	5.26	5.87	3.79	7.86
(減):商品與服務輸入	2.63	3.48	2.11	4.7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2.政府消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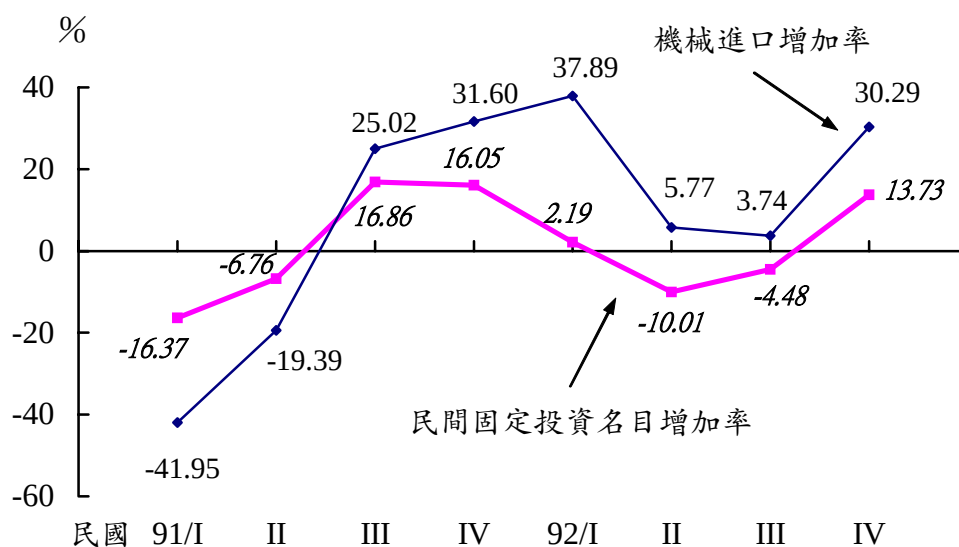
92年由於「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與SARS防治及紓困方案預算的挹注，政府消費較91年實質成長0.83%（上半年0.25%，下半年1.34%）；占名目GDP比率略升為12.81%，較91年增加0.17個百分點，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由-0.02個百分點轉為0.10個百分點。

(二)國內投資

1.依投資主體分

一民間固定投資：92年上半年，美伊戰爭及SARS疫情重挫景氣，民間固定投資衰退5.58%；下半年，國內、外景氣復甦漸趨明朗，資本設備進口大幅擴增，民間固定投資轉呈正成長3.6%。惟全年仍微幅衰退0.7%，對經濟成長率負貢獻0.08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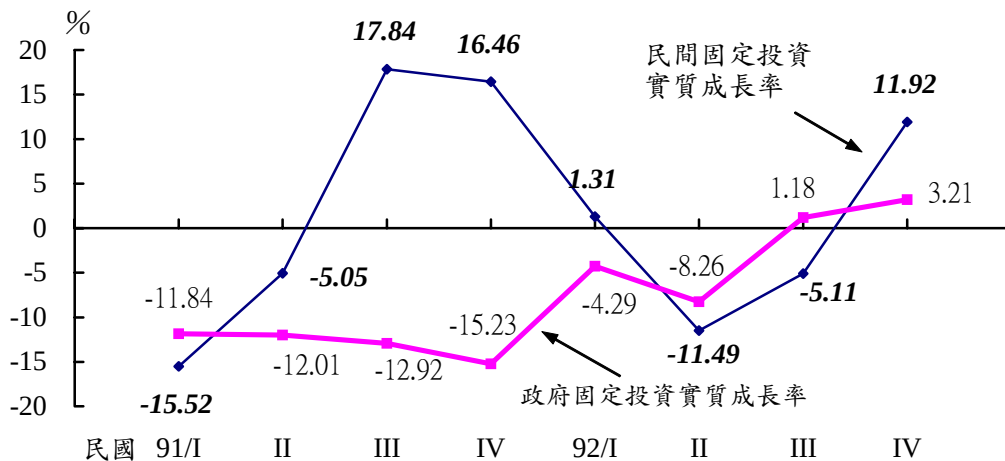
圖I-2.1.3 機械進口與民間固定投資之變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財政部統計處。

- 政府固定投資：92年，政府固定投資受政府財源不足及公共債務法制約影響，支出規模僅4,031.9億元，占名目GDP比率為4.09%。其中：「擴大公共建設方案」加速推動，下半年政府固定投資實質成長2.26%，扭轉上半年持續衰退6.51%的局勢，惟全年合計仍呈負成長1.82%，對經濟成長率的貢獻為-0.08個百分點。
-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配合政府民營化政策，公營事業投資速度減緩，加以公營事業多項重大投資計畫陸續完成，續呈負成長5.54%（上半年-6.53%，下半年-4.94%）。

圖I-2.1.4 民間固定投資與政府固定投資之變化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2.依資本財型態分

- 營建工程：92年營建工程投資續呈衰退，實質負成長3.67%，占總實質固定投資比率由91年之40.72%降至39.87%。
- 運輸工具：92年下半年，國內民航飛機進口續增及營業用車輛購置增加，運輸工具實質成長15.69%，抵銷上半年實質負成長9.61%，併計全年略增4.02%，占實質固定投資比率由91年之

6.42%略增至6.78%。

- 機器及設備：92年機器及設備投資續呈實質負成長0.68%，惟降幅已較上年減少；民間機器設備投資實質成長率由91年之-0.71%轉為正成長0.49%。機器設備投資占實質固定投資比率由91年之52.86%升至53.35%，反映機器設備投資在整體投資活動的地位仍居關鍵角色。

表I-2.1.2 實質固定投資毛額之分配

項 目	91年	92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實質成長率(%)				
固定資本形成毛額	-2.13	-1.60	-5.89	2.00
營建工程	-1.05	-3.67	-4.36	-3.05
運輸工具	-12.41	4.02	-9.61	15.69
機器及設備	-1.55	-0.68	-6.71	4.03
民間部門	-0.71	0.49	-6.74	6.58
公共部門	-3.80	-3.90	-6.61	-2.19
占實質固定資本形成毛額比率(%)				
固定資本形成毛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營建工程	40.72	39.87	43.36	37.17
運輸工具	6.42	6.78	6.24	7.21
機器及設備	52.86	53.35	50.40	55.63
民間部門	38.75	39.58	38.50	40.41
公共部門	14.11	13.77	11.90	15.2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三)對外貿易

1.商品及服務貿易

- 商品及服務貿易順差206.4億美元，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2.4個百分點，為需求面經濟成長的主要來源：92年第1季，對外貿易表現亮麗，商品及服務輸出、入均呈兩位數成長；第2季

貿易擴張活力雖因SARS疫情一度中挫，惟第3、4季全球景氣穩定復甦，帶動台灣對亞洲區域內（特別是大陸）及歐洲出口強勁擴張，對外貿易恢復活絡，估計全年輸出、入實質成長率分別為10.49%及7.56%。

- 對大陸市場依賴度偏高：隨著兩岸產業分工續趨緊密，由台商投資大陸所帶動的兩岸貿易擴張效果更見明顯；加以大陸運用國際資本，積極推動大型開發建設，內需市場不斷擴大，對台灣原材料及機械設備需求持續增加，92年兩岸貿易（含轉口）總額463.2億美元，較91年成長23.8%，創歷年新高，首次超越美國（427.6億美元）及日本（445.5億美元），成為台灣最大出口市場。對大陸出口依存度24.5%，若包括香港則達34.5%，顯示台灣主要出口地區已漸轉移，值得重視。
- 服務貿易發展迅速：92年，服務貿易總額493.8億美元，占商品貿易總額18.9%。其中，服務輸出231.0億美元，服務輸入262.9億美元，服務貿易逆差31.9億美元。

2. 貿易結構

(1) 出口結構

- 按商品別：商品出口結構持續改善，92年農產及農產加工品出口所占比率由91年之1.6%略降為1.5%；工業產品中，重化工業產品出口所占比率由91年之73.1%續升至75.3%。
- 按技術密集度：仍以高技術產品出口為商品出口主要來源。92年，其占總出口比率雖較上年略降0.6個百分點，仍達46.0%；中度技術密集產品出口持續提升，占總出口比率41.8%。為繼續拓展出口，應加強研發、創新與資訊通信科技投資，續保台灣出口競爭力優勢。

(2) 進口結構

- 按商品別：92年台灣產業續朝資本及技術密集型態發展，對機械設備及關鍵零組件的需求增強，惟因民間投資成長速度

減緩，致使資本設備進口占總進口比率由91年之23.0%略降為20.5%；農工原料仍為進口品大宗，所占比率隨出口引申需求增加至70.5%；進口消費品受內需相對疲弱影響，所占比率亦由91年之9.3%降為9.1%。

一按技術密集度：隨著全球化及經濟知識化的快速發展，國內垂直分工型貿易擴張益趨明顯。92年中度技術密集進口品占總進口比率由91年之36.1%增至38.6%；惟高度及低度技術密集產品所占比重則分別較上年減少2.2及0.5個百分點。

表I-2.1.3 商品結構變化

單位：%			
	90年	91年	92年
出口商品結構			
一、按商品別			
工業產品	98.4	98.4	98.5
重化產品	71.1	73.1	75.3
農產品	0.2	0.3	0.3
農產加工品	1.4	1.3	1.2
二、按技術密集度			
高	46.4	46.6	46.0
中	38.8	40.1	41.8
低	14.9	13.3	12.2
進口商品結構			
一、按商品別			
消費品	9.2	9.3	9.1
農工原料	65.7	67.7	70.5
資本設備	25.0	23.0	20.5
二、按技術密集度			
高	50.6	51.3	49.1
中	36.3	36.1	38.6
低	13.1	12.7	12.2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

SARS疫情對台灣經濟需求面的影響

92年3月，SARS疫情擴大，不但引發社會大眾惶恐不安的情緒及部分失序的現象，一度重擊景氣。國內外經濟機構也相繼評估SARS對台灣經濟的影響，惟因估算方法各異，對疫情持續時間的預期不同，影響程度差異甚大。

一、影響途徑

SARS疫情對台灣經濟衝擊的途徑，大致有三種層面：

- 直接受損：直接經由社會大眾的心理預期及行為模式，影響經濟體系的參數，造成的經濟損失。
- 間接波及受損：透過直接衝擊所誘發的乘數效果，降低整體經濟的購買力，進而波及各經濟層面的損害。
- 間接受益：通信、醫療保健需求劇增及政府為降低SARS不利衝擊所推動之500億元SARS防治及紓困特別預算。

二、影響程度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估計：92年第2季經濟成長率由原先之1.20%（92年5月）降為-0.08%，為91年以來首次出現單季衰退。SARS擴散與蔓延對台灣經濟需求面影響分述如下：

- 民間消費：民眾風險意識提高，各種餐飲商務、娛樂、旅遊活動減少，92年第2季民間消費出現前所未見的負成長1.81%。
- 民間投資：SARS疫情衝擊台灣經濟，屬短期性外部（非經濟因素）衝擊，不致影響中長期國內投資決策，惟在短期內投資者信心不穩之下，92年第2季民間固定投資因部分投資項目或執行進度推延，由第1季的正成長1.31%轉為負成長11.49%；
- 對外貿易：受外銷訂單流失及國內需求劇降影響，92年第2季輸出、入成長率分別由第1季的10.86%與11.68%，遽轉為3.16%與-1.27%。

上述影響評估中，已涵蓋間接受益的估量。若剔除此一擴張性財政支出的經濟效益，根據國內學者估算，則92年第2季實質GDP減少將擴大至新台幣901億元。

(四)儲蓄與投資

- 92年台灣經濟持續復甦，惟民間消費續呈保守，實質成長僅0.79%，加上政府撙節消費支出，國民儲蓄毛額26,434億元，儲蓄率由91年之25.3%升至26.0%；國內投資略見回升，投資率由91年之16.4%略增為16.6%；超額儲蓄率乃續由91年8.9%增至9.4%，創15年來新高。
- 92年超額儲蓄9,537億元，為87年的8.3倍，偏高的超額儲蓄突顯當年國內生產毛額未獲有效運用。政府需加速落實擴大內需，消除或減緩總體經濟失衡益趨明顯現象。

表I-2.1.4 台灣儲蓄率與投資率之變動

單位：新台幣億元；%

	國民儲蓄毛額		國內投資毛額		超額儲蓄	
	金額	儲蓄率	金額	投資率	金額	超額儲蓄率
民國88年	24,424	26.1	21,714	23.2	2,710	2.9
89	24,936	25.4	22,124	22.6	2,812	2.9
90	23,228	24.0	16,822	17.4	6,406	6.6
91	25,347	25.3	16,442	16.4	8,905	8.9
92	26,434	26.0	16,898	16.6	9,537	9.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二、物價變動

(一)消費者物價

92年台灣消費者物價曾連續7個月下跌，主要係受房租及耐久消費商品價格續跌之影響，物價指數變動率-0.28%，為連續第3年下跌（90年-0.01%，91年-0.2%）。

—不含新鮮蔬果魚介及能源之核心物價指數較91年下跌0.61%，且為92年2月以來連續11個月下跌。

—商品類及服務類物價指數因市場開放競爭影響，調漲不易，分別下跌0.13%及0.45%。

(二)躉售物價

92年躉售物價受塑化及基本金屬等工業原料價格大幅上揚影響，上漲2.48%，創近8年來新高。其中，國產內銷品上漲3.88%，進口品上漲5.14%，出口品下跌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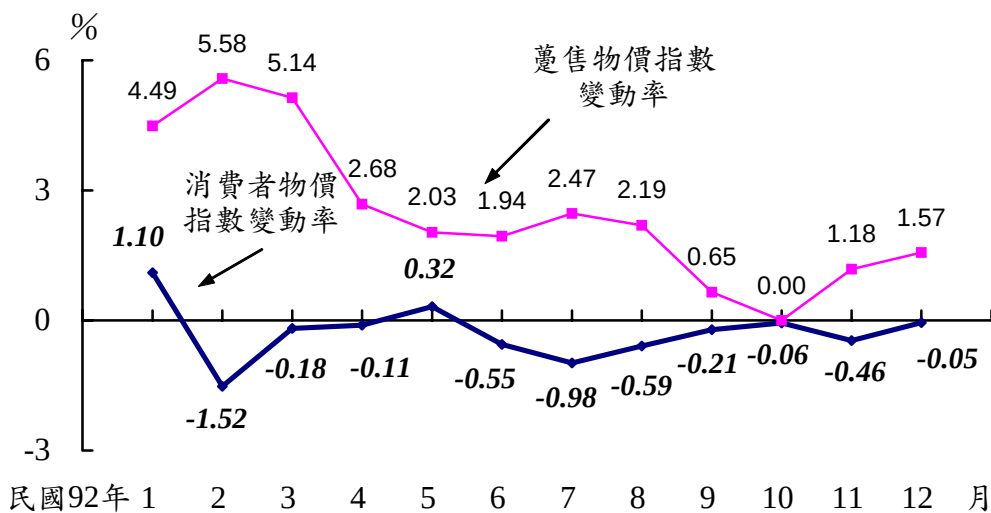
—躉售物價指數雖為消費者物價的先行指數，惟消費者物價的內涵中不受躉售物價直接影響的服務類權數近5成，躉售物價對消費者物價的直接影響效果減弱，致92年消費者物價無法充分反映躉售物價的上漲。

—92年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的躉售價格下跌11.45%，降幅遠高於消費者物價。顯示台灣ICT生產技術進步，生產效率提高，價格不斷降低，有利於ICT的廣泛應用。

(三)進出口物價

以美元計價，92年出口物價受全球資訊通信科技產品價格不斷趨降的影響，降低1.05%。進口物價卻因農工原料價格大幅上漲，上揚5.61%。兩者差距明顯擴大，對外貿易條件惡化，經濟福祉相對損失擴大，值得重視。

圖I-2.1.5 消費者物價與躉售物價指數變動率



資料來源：同表I-2.1.1。

通貨緊縮風險

2003年5月，國際貨幣基金（IMF）發表「通貨緊縮：決定因素、風險與政策選擇」一文指出：判斷一國通貨緊縮的程度不宜僅觀察物價變動單一指標，應根據物價指標、超額產能與產出缺口指標、資產市場指標及信用與貨幣指標所據以加權計算的通貨緊縮風險指數。

— IMF估算結果顯示：在35個評估的經濟體中，日本、香港、台灣及德國之通貨緊縮風險指數值高於0.5（最大為1，最小為0），屬於面臨高度通貨緊縮風險之國家。此一結果，備受國內高度重視與關切。

— 根據上述四項指標觀察，92年4月與92年底比較，我國除消費者物價仍持續下跌外，製造業設備利用率從4月之77.7%回升至12月之80.4%；股價指數從4,148點上升至年底5,891點；不動產市場亦在土增稅減半徵收二年、不動產證券化及擴大房貸優專利率等政策激勵下轉趨活絡，核發建照之總樓地板面積年增率從92年第2季7.1%提高至第4季32.8%，同期間土地增值稅及契稅年增率亦分別從-17.7%及-5.7%提高至95.9%及35.3%；主要金融機構放款年增率由4月底之-0.6%轉為年底4.3%。

此外，93年第1季消費者物價平均較上年同期上漲0.5%，顯示台灣通貨緊縮風險已見紓解。

	通貨緊縮風險指數			
	最小 $\chi < 0.2$	低度 $0.2 \leq \chi \leq 0.3$	中度 $0.3 \leq \chi \leq 0.5$	高度 $\chi > 0.5$
國家	澳洲 智利 丹麥 馬來西亞 俄羅斯 南非 西班牙	奧地利 巴西 加拿大 中國大陸 法國 希臘 印度	南韓 墨西哥 荷蘭 波蘭 泰國 英國 美國	比利時 芬蘭 挪威 葡萄牙 新加坡 瑞典 瑞士
				日本 香港 台灣 德國

資料來源：Kenneth Rogoff(2003), "Deflation: Determinants, Risks, and Policy Options," IMF, Table 2a.

三、經濟競爭力

從國際競爭力觀察，92年台灣整體的表現優異，主要國際權威機構評比結果如下：

(一) WEF評比

- WEF「2003-2004全球競爭力報告」：台灣成長競爭力排名全球第5位（進步1名），僅次於芬蘭、美國、瑞典和丹麥，為亞洲表現最優異的國家。其中，科技指數全球排名第3位；公共政策指數排名第21位；總體經濟環境指數排名第18位。
- 台灣成長競爭力指數排名進步之主要原因，在於公共政策指數大幅進步6名、ICT指數進步3名及總體經濟穩定性指數進步2名。

(二) IMD評比

- IMD「2004年世界競爭力年報」：台灣整體競爭力全球排名第12位（進步5名），為近5年來最佳名次；在亞洲地區排名第3位，僅次於新加坡（第2位）及香港（第6位）。
- 企業效能及科技建設是台灣立足全球的優勢條件，若能採取適當政策作為，將20項競爭力劣勢項目，提升至接受評比國家的平均水準，則整體競爭力排名可進步至全球第10位。

(三) 數位經濟競爭力評比

- WEF「2003-2004全球競爭力報告」：台灣行動電話普及率全球第1位，每百人擁有發明型專利權的數量全球第3位。
- 國際電信聯合會（ITU）「全球資訊通信科技評比」：台灣之數位化普及指數（Digital Access Index, DAI）名列高普及區，全球第9位（進步13名），成長速度全球第2位。
- 經濟學人資訊中心（EIU）「2003全球數位學習準備度評比」：台灣數位學習在亞洲排名第3位，僅次於南韓及新加坡。

第二節 財政金融

近三年來，政府因應經濟轉型及厚植國家發展潛力，積極推動財政與金融改革，健全金融體制與促進稅賦公平的成效逐漸顯現。92年全國賦稅收入12,528億元，為90年以來首次正成長。惟公共投資需求殷切，實踐財政收支平衡目標之難度亦相應升高。由於財政困難而導致財政無從擴張的社會成本過高，故政府不能因財政困難而延宕公共建設。

金融方面，92年日平均貨幣總計數M2年增率3.8%，加計債券型基金年增率5.3%，均落於貨幣成長目標區之內。銀行體系資金寬鬆，92年貨幣市場利率平均1.04%，較91年下跌0.99個百分點；中央銀行重貼現率1.375%，較上年下跌0.25個百分點。此外，92年國際收支順差370.9億美元，創歷史新高；外匯存底2,066.3億美元，較上年增加27.8%，排名世界第三。

一、財政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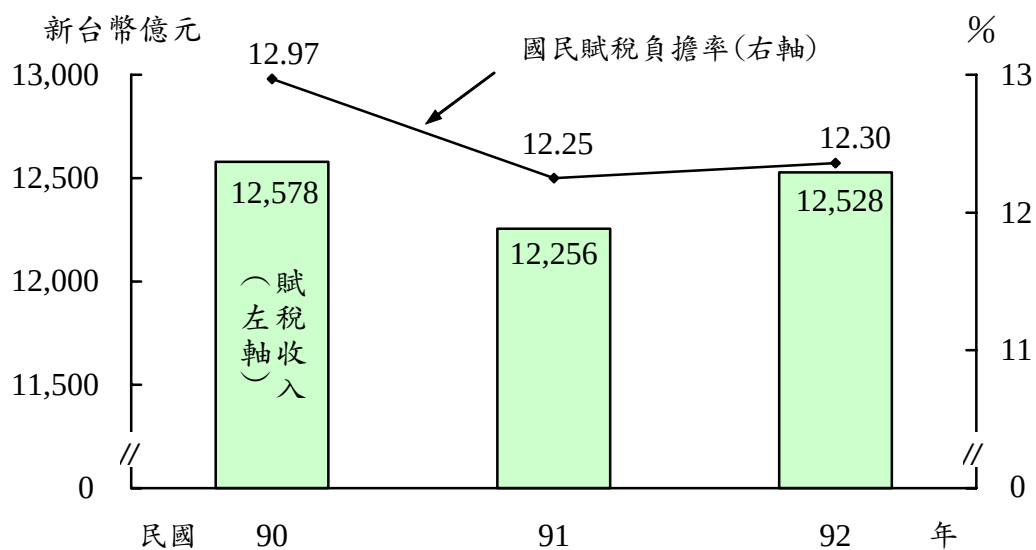
(一)賦稅收入

92年賦稅收入1兆2,528億元，較91年增加2.2%；國民賦稅負擔率12.3%，較上年略增0.05個百分點。主要為稅捐收入較上年增加2.5%所致。就主要稅目結構觀察：

- 關稅：受農工原料稅率逐步調降影響，92年化學工業產品、礦產品、金屬鋼鐵製品、動植物產品、紙漿類、車輛、航空器運輸設備等進口稅減少，致使關稅收入減少3.6%。
- 所得稅：受惠於國內經濟復甦，92年所得稅收增加4.6%，占稅收比重32.8%，較上年提高0.7個百分點。其中，營利事業所得稅成長28.9%；個人綜合所得稅因結算申報自繳及利息所得扣繳稅款減少，及退稅款增加影響，減少13.1%。
- 貨物稅：受車輛類、飲料類、平板玻璃類等主要稅源銷售增加影響，較上年增加1.6%，占稅收比重11.7%。

- 證券交易稅：92年上半年受美伊戰爭及SARS疫情影響，股市總成交金額遽降；下半年股市交易轉趨活絡。惟全年證券交易稅仍較91年減少9.8%，占稅收比重5.5%。
- 土地增值稅：受土地增值稅減半徵收，土地移轉案件及土地漲價總數額增加的影響，92年土地增值稅收成長27.4%，占稅收比重4.9%。

圖I-2.2.1 全國賦稅收入與賦稅負擔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二)政府收支

92年政府為加速經濟復甦活力及緩和外在不利因素的衝擊，持續推動積極的財政擴張政策，檢討政府支出功能，並致力縮小財政赤字。92年政府收支差短3,931億元，較上年縮減275億元。分述如下：

- 政府收入：92年度政府收入（不含公債收入、賒借收入及移用歲計賸餘）1兆9,542億元，其中經常收入1兆7,725億元，資本收入1,817億元；政府收入占GDP比率19.8%，較上年減少0.14個百分點。
- 政府支出：92年政府支出（不含債務還本）2兆3,473億元，其中經常支出因配合SARS防疫措施及執行公共服務擴大就業方案，增至1兆7,743億元，資本支出5,730億元；政府支出占GDP比率23.8%，較91年減少0.45個百分點。
- 政府債務：92年底各級政府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34,526.9億元，占前三年度GNP平均數35.1%；其中，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30,653.7億元，占前三年度GNP平均數31.2%。與歐盟衡量政府財政狀況的標準（要求其會員國政府債務累積餘額不得超過GDP的60%，當年財政赤字不得超過GDP的3%）相較，台灣債務負擔相對較輕。

表I-2.2.1 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公共債務餘額

	債務餘額 (新台幣億元)	前三年GNP平均數 (新台幣億元)	債務餘額占前三年 GNP平均數之比率 (%)
民國90年底	28,070.6	93,952.7	29.9
91	28,974.6	96,257.5	30.1
92	30,653.7	98,348.1	31.2

資料來源：經建會財務處。

疫情防治與公共財政

從總體經濟觀點，傳染病（如愛滋病、SARS等）因具外部性、公共財雙重特性，故傳染病的預防、監控和醫治與一般的醫療衛生服務不同，屬於典型公共衛生職能的範疇。由於公共衛生支出屬於公共財政的一環，故傳染病的防治與紓困支出，必然影響財政資源配置。

一、SARS防治與紓困之財源籌措

- 92年春夏之間，SARS疫情衝擊台灣經濟，死亡數十人，造成人心惶惶，並重創景氣。政府為有效防治疫情蔓延，降低對經濟社會之衝擊，乃爰循國家金融安定基金之模式，設置SARS防治基金，以舉債方式籌措所需經費，不受公共債務法有關年度舉債上限及預算法之限制。
- SARS防治及紓困特別預算共編列500億元，其中：疫情防治之醫療保健支出297.96億元；產業紓困之其他經濟服務支出201.97億元；發行公債手續費之財務支出0.07億元。

二、SARS疫情與公共財政

- 基本上，SARS是一種全球化危機。由於台灣地狹人稠，全球化程度又高，任何疾病的傳染既快且廣，一旦防治失當，影響國家經濟安全甚巨。因此，在後SARS時代，為避免公共衛生健康問題成為影響社會安全機制及經濟成長的限制因素，應提升公共衛生支出在經濟成長的作用與角色。
- 91年台灣國民醫療保健支出（NHE）約5,843億元，占GDP比率5.99%，高於90年之5.91%。惟與OECD國家平均8.4%（2001年），仍有明顯差距，值得重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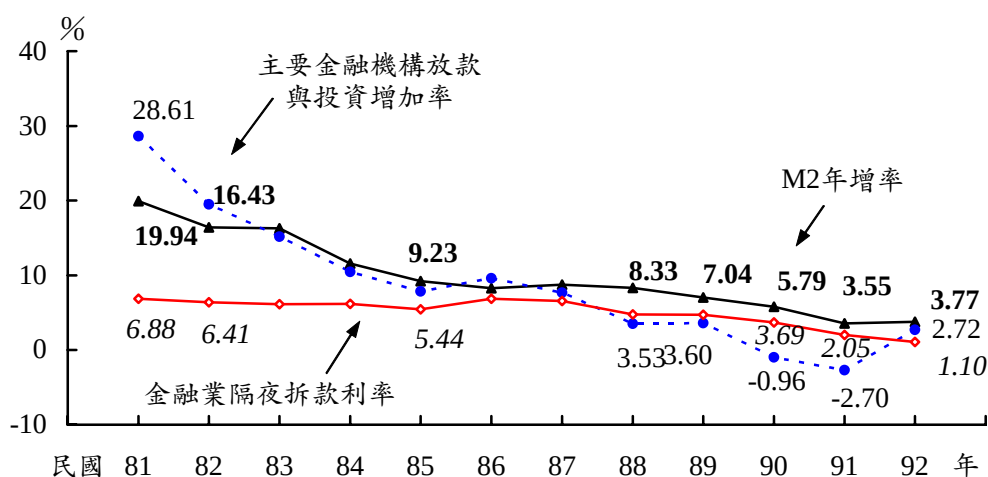
二、金融

92年金融業實質生產毛額成長3.0%，占名目GDP比率21.0%，對經濟成長率的貢獻率為18.2%。92年金融體系續朝多元化方向發展，間接金融規模雖仍高達7成，但直接金融成長快速，主要係因家庭部門理財及企業籌資方式逐漸轉向市場所致。

(一)貨幣與利率

- 92年國內外景氣復甦，外資淨匯入金額及進出口外匯淨收入款增加，貨幣總計數持續攀升，年增率3.8%，較91年提高0.2個百分點；M2加債券型基金之年增率為5.3%，兩者均落於貨幣成長目標區（1.5%至5.5%，M2+債券型基金3.0%至3.7%）之內，流通在外通貨占名目GDP比率亦由91年的5.7%增至6.1%。
- 92年中央銀行為提振經濟景氣及紓解物價持續下跌壓力，續採寬鬆貨幣政策，並於6月27日宣布調降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各0.25個百分點。重貼現率更降至1.375%之歷史新低水準。影響所及，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與貨幣市場利率（31至9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分別降為1.10%及1.04%。

圖I-2.2.2 重要金融指標變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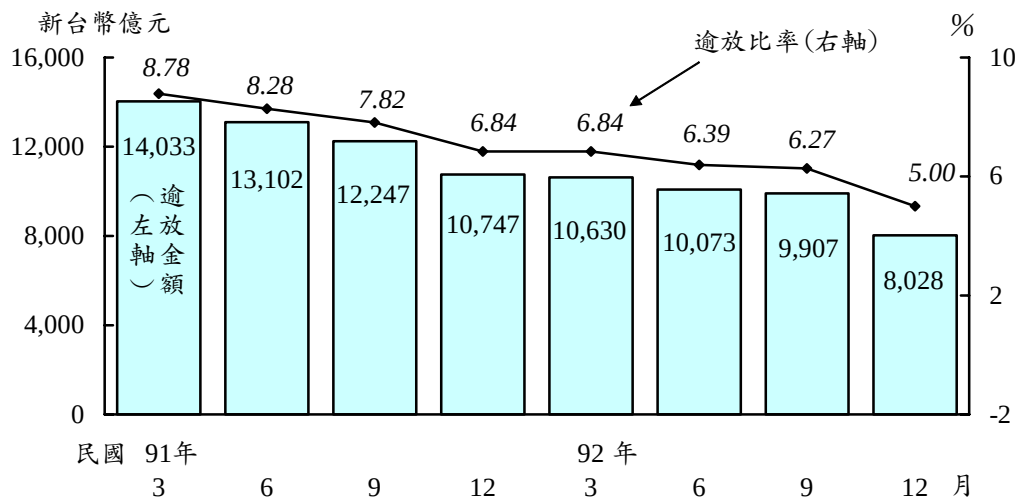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

—受92年利率持續下滑影響，國內債券市場發展快速，交易金額成長51.5%。

(二)放款與投資

- 92年政府積極厲行金融改革，全體金融機構逾放金額及逾放比率迭見下降，分別由3月的10,630億元及6.84%降至12月的8,028億元及5.0%，為88年底以來新低，亦已達成91年推動「二五八金改計畫」所訂：兩年內將全體金融機構逾放比率降至5%的目標。
- 全體本國銀行逾期放款由91年3月的高峰11,476億元，降至92年12月的6,306億元，逾放比率由8.04%下降至4.33%；基層金融機構逾放比率則由92年3月的15.51%，降至12月的13.29%，惟逾放比率仍偏高。
- 92年主要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年增率2.7%，扭轉前兩年負成長（90年-1.0%，91年-2.7%）趨勢，反映隨著國內總體投資環境改善，企業資金需求相應提高。

圖I-2.2.3 全體金融機構逾放金額與逾放比率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財政部金融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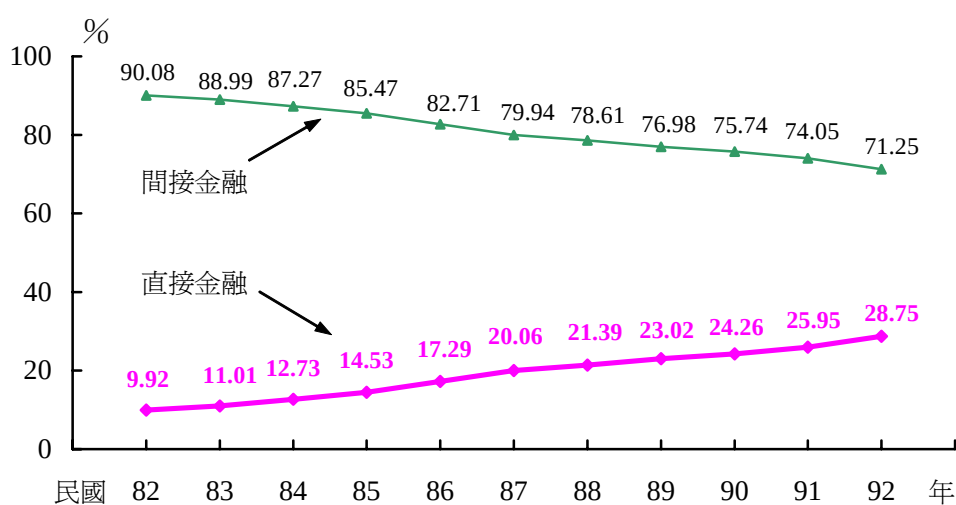
直接金融與間接金融的消長

近十年來，隨著金融自由化的持續推動，企業直接在市場發行股票、公司債及海外債的方式漸趨普遍，對銀行放款的依賴相對降低。又銀行存款戶也逐漸將資金由銀行存款轉向共同基金、受益憑證、儲蓄型保險或海外投資。凡此均使得直接金融比重上升，間接金融比重下降。

— 82至92年間，直接金融金額由11,297億元增至76,840億元，年平均增加率20.40%，為間接金融增加率7.51%的2.72倍。92年，受金融機構積極打消呆帳及轉列催收款影響，間接金融僅增加2.97%，遠不及直接金融成長18.55%。

— 同期間，直接金融比率由82年之9.92%逐年遞增至28.75%；間接金融比率則由90.08%逐年降至71.25%。11年間，兩者互為增減近20個百分點，顯示多元化金融體系發展益趨成熟。

直接金融與間接金融比率之變動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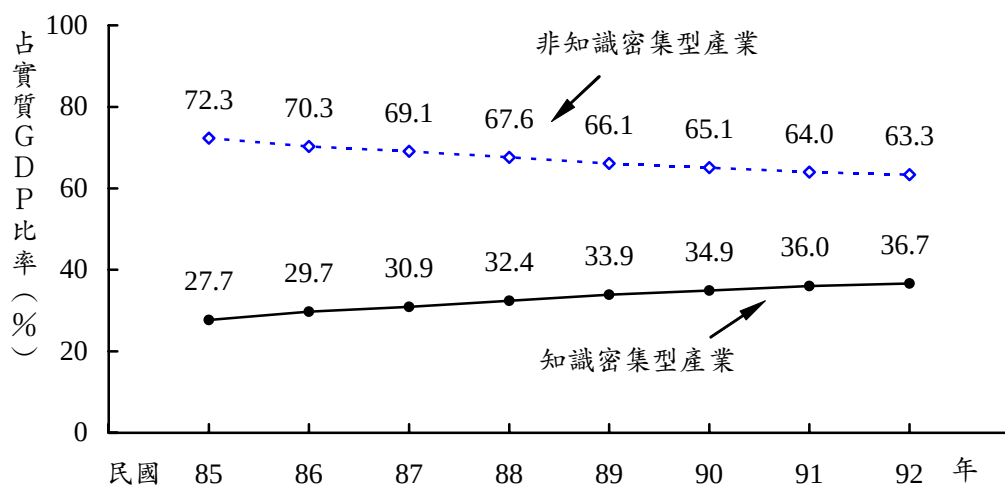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

第三節 產業經濟

92年，政府積極落實「產業知識化」及「知識產業化」，促使台灣經濟由「比較優勢」轉向「創造競爭力優勢」。知識密集型產業蓬勃發展，實質成長率5.1%（上半年3.4%，下半年6.7%），高於經濟成長率3.24%，創造的附加價值占實質GDP比率由91年之36.0%續增至36.7%，在整體經濟中的地位相應提升。其中：知識密集型製造業實質成長7.3%，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0.7個百分點；知識密集型服務業實質成長4.3%，貢獻占1.1個百分點。

92年知識密集型服務業成長雖不及知識密集型製造業快速，惟其占實質GDP的比率約為後者的2.6倍，顯示知識密集型服務業結合豐沛人力資本與知識資源，已成為台灣生產力成長、競爭力優勢提升的重要來源。非知識密集型產業實質成長率2.2%，占實質GDP比率由91年之64.0%續降至63.3%，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1.4個百分點。

圖I-2.3.1 產業知識密集度變化



註：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編印民國90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報告之產業定義。

資料來源：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資料推估。

一、生產面經濟成長來源

92年服務業成長趨緩，而製造業則相對展現成長活力，實質成長率持續超過服務業，有效支援整體經濟持續成長。從結構轉變觀點，92年台灣產業發展最重要的表徵有二：一是製造業占實質GDP比率持續上升至28.67%，為民國83年以來之最高水準，顯示製造業基礎更為鞏固，產業空洞化並未發生；二是占實質GDP比率28.67%的製造業與占63.39%的服務業對經濟成長之貢獻相當（分別占1.63與1.65個百分點），突顯製造業在經濟成長中，仍居舉足輕重的角色。

(一)農業

- 92年農業生產指數104.25（90年=100），較91年之104.08上升0.17%，主要係因92年全年漁獲量明顯增加所致；農業類受91年農產豐收，復以92年上半年氣候乾旱，休耕面積增加，整體農作物種植面積均呈減少，致分類指數下降2.59%；林產類因用材及生筍等減產，分類指數下降7.87%；漁產類中，遠洋、近海及沿岸漁業漁獲量增加、海面及內陸養殖漁業豐產，分類指數上升7.13%；畜產類因毛豬、羊及雞等重要畜禽減產，分類指數下降2%。
- 92年農業實質負成長0.22%（上半年-0.68%，下半年0.23%），占實質GDP比率由91年2.48%續降至2.40%；惟農業發展續朝農業生產企業化、農民生活現代化、農村生態自然化的方向轉變。

(二)工業

- 92年第2季，工業生產受SARS疫情衝擊，實質負成長0.68%。其中，營造業及製造業分別衰退6.23%及0.04%。下半年SARS疫情完全控制，加以國內外景氣持續回溫，工業生產恢復穩定成長，實質成長率6.41%，為上半年的2倍，全年實質成長4.74%。
- 製造業：電子、資訊與通信產品、銅品及石油製品等市場需求活絡帶動，實質成長5.82%（上半年3.83%，下半年7.59%），占實質GDP比率由91年27.97%升至28.67%。

表I-2.3.1 生產面經濟成長來源

項 目	91年	92年		
		全年	上半年	下半年
實質成長率(%)				
國內生產毛額	3.59	3.24	1.73	4.68
農業	4.73	-0.22	-0.68	0.23
工業	5.04	4.74	2.88	6.41
礦業	2.11	-16.67	-18.68	-14.53
製造業	6.26	5.82	3.83	7.59
水電燃氣業	2.18	4.63	2.57	6.38
營造業	-2.86	-3.49	-3.40	-3.58
服務業	2.79	2.59	1.24	3.90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2.37	2.94	1.07	4.70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4.86	4.17	3.64	4.72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4.29	2.97	2.24	3.71
工商服務業	-0.06	2.46	2.12	2.77
其他服務業	0.83	0.91	-1.38	3.04
占實質GDP比率(%)				
國內生產毛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農業	2.48	2.40	2.47	2.33
工業	33.72	34.21	33.11	35.23
礦業	0.24	0.20	0.21	0.19
製造業	27.97	28.67	27.60	29.66
水電燃氣業	2.51	2.54	2.39	2.68
營造業	2.99	2.80	2.91	2.70
服務業	63.79	63.39	64.42	62.44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17.26	17.21	17.11	17.30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8.36	8.44	8.91	8.00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19.87	19.82	20.74	18.97
工商服務業	2.50	2.48	2.47	2.49
其他服務業	15.80	15.44	15.19	15.68
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百分點)				
國內生產毛額	3.59	3.24	1.73	4.68
農業	0.12	-0.006	-0.02	0.01
工業	1.68	1.60	0.94	2.22
礦業	0.01	-0.04	-0.05	-0.03
製造業	1.71	1.63	1.04	2.19
水電燃氣業	0.06	0.12	0.06	0.17
營造業	-0.09	-0.10	-0.10	-0.10
服務業	1.80	1.65	0.80	2.46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0.41	0.51	0.18	0.81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40	0.35	0.32	0.38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0.85	0.59	0.46	0.71
工商服務業	-0.002	0.06	0.05	0.07
其他服務業	0.14	0.14	-0.22	0.4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 水電燃氣業：隨著工業生產回升，實質成長4.63%，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0.12個百分點。
- 營造業：房地產市場需求雖穩定回溫，惟部分材料供不應求，進展幅度有限；加以多項重大工程陸續完成，而新建設未能及時推動，全年實質負成長3.49%，對經濟成長率負貢獻0.10個百分點。
- 礦業：石灰石採礦權屆滿，加以政府加強取締盜採砂石，大幅減產，實質負成長16.67%。

(三)服務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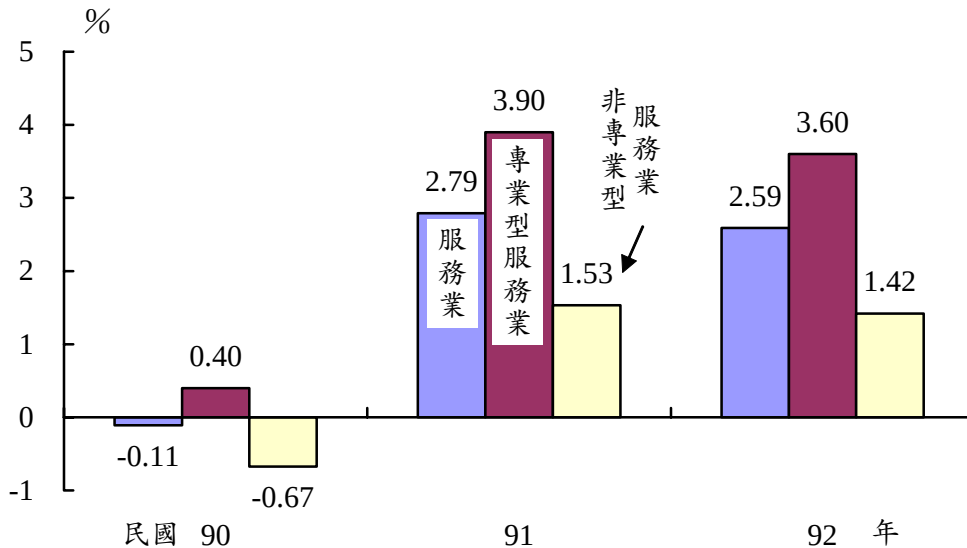
92年國內需求疲弱，服務業實質成長僅2.59%，低於經濟成長率，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1.65個百分點。服務業成長轉緩，就業市場無法提振，台灣經濟成長潛力亦受影響。惟知識化加速推動，服務業內部結構快速調整，技術及知識含量明顯提升。以科技為基礎的專業型服務業（研發、資訊應用及金融服務業）實質成長率3.6%，占服務業實質GDP比率由91年之53.73%續升至54.26%，對服務業成長的貢獻比率達74.67%。服務業內部結構變化如下：

-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受股市表現轉佳，房地產市場交易增加及政府持續推動寬鬆貨幣政策影響，實質成長率2.97%，較上年減少1.32個百分點，惟占實質GDP比率19.82%，僅較上年略降0.05個百分點，反映金融服務業仍居主流地位。
-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隨著進出口貿易強勁復甦，及SARS疫情遠離，觀光旅遊經濟相關活動漸次回歸常軌，實質成長率4.17%，超過經濟成長率及服務業平均成長率，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0.35個百分點，反映流通運輸業在服務業的角色益趨重要。
-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上年半僅實質成長1.07%，下半年回復正常水準，成長4.70%，全年實質成長率2.94%。占實質GDP比率17.21%，較上年略降0.05個百分點，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0.51個百分點。
- 工商服務業：在顧問服務業及資訊服務業的快速成長下，工商服

務業實質成長率由91年之-0.06%轉為2.46%，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0.06個百分點。

—其他服務業：實質成長率0.91%，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0.14個百分點。

圖I-2.3.2 各類服務業成長變化



註：專業型服務業包括國際貿易業、運輸倉儲通信業、金融保險不動產業、研發及資訊應用等工商服務業。

資料來源：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資料計算。

二、製造業結構轉變

從生產面觀察，92年台灣經濟持續成長主要歸功於製造業快速發展及轉型、產品附加價值提升。其中，重工業仍維持相對競爭力優勢，生產增加7.13%；輕工業因競爭力減弱，減產0.78%。輕、重工業生產消長變化的結果，重工業占製造業生產淨值比率由91年之78.74%增至79.98%，為製造業持續成長的主要來源。

(一)內部結構變化

依中分業，由於政府積極推動科技工業發展，與資本及技術密

集相關的產業群成長相對快速，實質成長率高於全體製造業水平，漸成為製造業之主流。

- 資訊電子工業：92年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終端產品市場成長迅速，致使資訊電子工業持續穩定成長，實質成長率7.27%，占製造業實質GDP比率續由91年之35.19%增至35.68%。
- 金屬機械工業：92年銅品及機器設備市場需求強勁，金屬機械工業實質成長6.55%，占製造業實質GDP比率由91年之22.52%續升至22.68%。
- 化學工業：92年煉油廠產能利用率提高，化學工業實質成長率達8.60%，較上年增加1.5個百分點，占製造業實質GDP比率由91年之26.72%增至27.42%。
- 民生工業：此類工業多屬勞力密集輕工業，因產業外移喪失競爭優勢而萎縮，持續負成長3.29%。惟其降幅已見縮小，占製造業實質GDP比率14.22%，較上年降低1.34個百分點。

表I-2.3.2 製造業成長與結構變化

項 目	90年	91年	92年
實質成長率(%)			
製造業	-5.73	6.26	5.82
金屬機械工業	-11.61	9.08	6.55
資訊電子工業	-6.74	10.36	7.27
化學工業	1.34	7.09	8.60
民生工業	-5.85	-6.34	-3.29
製造業實質結構(%)			
製造業	100.00	100.00	100.00
金屬機械工業	21.94	22.52	22.68
資訊電子工業	33.89	35.19	35.68
化學工業	26.52	26.72	27.42
民生工業	17.65	15.56	14.22

資料來源：同表I-2.3.1。

台灣資訊產業的發展

1990年代以來，以資訊通信科技為主導的新經濟蓬勃發展，資訊電子工業成為台灣經濟成長與社會轉型的關鍵產業。92年台灣資訊電子工業在國內外景氣復甦的有利條件下，無論生產或貿易活動表現皆相當優異。分述如下：

一、生產

- 92年資訊電子業實質成長7.27%，占實質GDP比率由91年之9.85%續增至10.23%，反映資訊電子業在總體經濟成長中的地位益趨重要。
- 92年台灣資訊硬體工業生產總值持續增至568億美元，為世界主要的資訊硬體製造國家之一。其中筆記型電腦生產總值162億元，占整體資訊電子業29%，生產量2,425萬台，居全球之冠。此外，在全球運籌管理經營模式風潮帶動下，海外生產比率達79.1%，較91年提高14.8個百分點。然因全球資訊產業面臨低利化競爭，加以生產技術日趨成熟，產品附加價值率不易提升。

二、貿易

- 92年電子、資訊及通信產品出口值452.2億美元，較91年增加8.0%，占總出口比率31.4%，為出口最大項目，反映出口產品續朝高科技及知識密集產品轉變。
- 電子、資訊及通信產品進口值314.9億美元，較91年略增0.4%，占總進口比率24.7%。進出口相抵，貿易出超137.3億美元，為台灣最大創匯來源。

	資訊電子工業		電子、資訊及通信產品				
	實質GDP 成長率 (%)	占實質 GDP比率 (%)	出口 金額 (億美元)	占總出 口比率 (%)	進口 金額 (億美元)	占總進 口比率 (%)	出超 (億美元)
民國90年	-6.74	9.24	392.7	32.0	291.5	27.2	101.2
91年	10.36	9.85	418.8	32.1	313.5	27.9	105.3
92年	7.27	10.23	452.2	31.4	314.9	24.7	137.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二)產出變動來源

就投入面而言，各產業實質GDP成長率等於每工時勞動生產力成長率與總勞動工時增加率之和。92年製造業實質GDP變動來源，仍以工時勞動生產力提升的貢獻（占77.15%）為主，惟較91年降低11.19個百分點；總勞動工時增加對製造業的貢獻則相對提高（占22.85%）。由此顯示，92年製造業成長除來自生產力的提升外，有效需求擴張帶動勞動需求之增加，亦居關鍵作用。

就中分業觀察，92年勞動工時增加對各業實質產出的貢獻度大為提高。其中又以金屬機械工業57.4%（較91年增加35.48個百分點）最顯著，其次為民生工業48.02%（增加22.31個百分點），資訊電子工業40.3%（增加12.98個百分點）。

表I-2.3.3 製造業產出變動來源

單位：%

項 目	實質GDP 成長率		每工時勞動生產力 成長率		勞動工時 增加率	
		貢獻率		貢獻率		貢獻率
91年						
製造業	6.26	100.00	5.53	88.34	0.73	11.66
金屬機械工業	9.08	100.00	7.09	78.08	1.99	21.92
資訊電子工業	10.36	100.00	7.53	72.68	2.83	27.32
化學工業	7.09	100.00	7.68	108.32	-0.59	-8.32
民生工業	-6.34	100.00	-4.71	74.29	-1.63	25.71
92年						
製造業	5.82	100.00	4.49	77.15	1.33	22.85
金屬機械工業	6.55	100.00	2.79	42.60	3.76	57.40
資訊電子工業	7.27	100.00	4.34	59.70	2.93	40.30
化學工業	8.60	100.00	9.07	105.47	-0.47	-5.47
民生工業	-3.29	100.00	-1.71	51.98	-1.58	48.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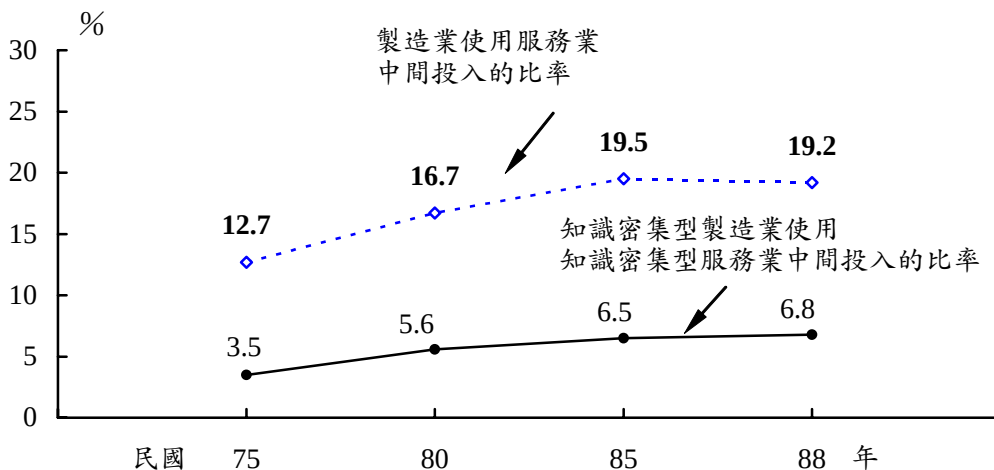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資料計算。

(三)製造業與服務業的互動關係

工業先進國家的經驗顯示：隨著經濟全球化加速進展及國際產業分工專業化不斷加深，製造業外包業務蓬勃發展，服務業提供製造業中間投入的比率逐年升高，兩者關係益趨緊密。由於製造業新增的服務業中間投入多來自新興行業，新興服務業乃成為最具發展潛力的服務業。近十年來，台灣製造業與服務業的產業聯繫型態，尤其是資訊電子工業與專技服務業之關聯，與工業先進國家相當類似。

- 根據產業關聯統計，製造業使用服務業中間投入的比率迅速提高，由75年之12.7%上升至88年之19.2%，顯示服務業在製造業技術升級和結構調整中，扮演關鍵性的創新角色。
- 知識密集型製造業使用知識密集型服務業中間投入的比率，由75年之3.5%逐年增至88年之6.8%，提高接近一倍。反映台灣知識密集型服務業與製造業形成相輔相成的密切關係。展望未來，加速兩者的整合，形成群集產業，增強產業分工合作的競爭力優勢，帶動整體產業升級。

圖I-2.3.3 製造業使用服務業中間投入的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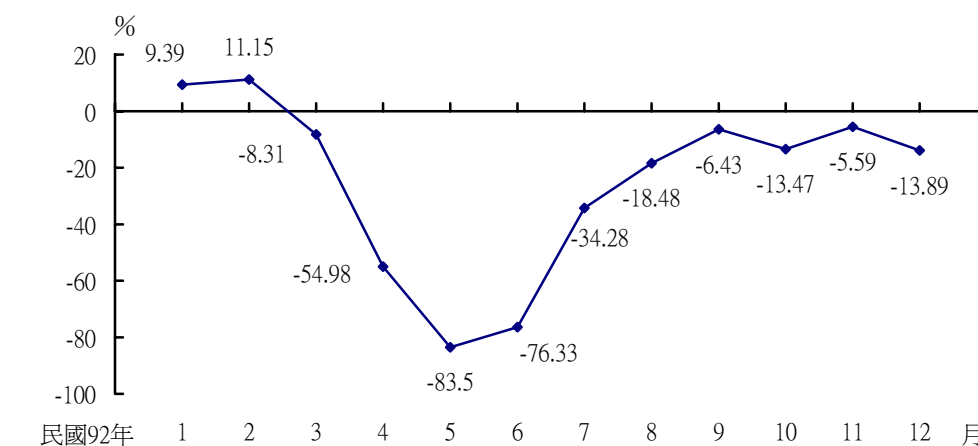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編印台灣地區產業關聯表（各年版）計算。

SARS疫情對台灣經濟生產面的影響

就生產面而言，SARS疫情的蔓延，觀光旅遊業首當其衝。92年4月來台旅客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54.98%，5月減少高達83.5%，6月再減少76.33%，三個月共減少523,051人次。導致航空運輸業及陸上運輸業的運輸流量急劇下降，進而波及飯店、百貨、餐飲、零售及娛樂等相關行業的營運。這些行業營運衰退，會透過產業關聯對其他產業產生波及效果，附加價值損失，就是GDP減少。雖醫療健康產業及通訊產業因防治疫病需求增加而受益。惟正負效果相抵，對整體產業產值仍呈負面影響。

- 根據主計處估計：SARS疫情對短期生產面的衝擊主要在服務業，工業受到的影響相對較小。92年第2季工業負成長0.68%，其中，高科技工業衰退2.35%；服務業以證券及期貨、餐飲及運輸倉儲業所受衝擊較大，分別較91年第2季降低26.07%、13.11%及5.66%。
- 92年下半年，SARS遠離，加以國內抗疫和促進經濟成長的各項措施得宜，在國際景氣復甦有利條件下，國內生產漸次回復常軌。就中長期而言，由於SARS疫情並未損壞任何生產能力，也未明顯改變影響台灣經濟成長潛力的資本、勞動力與技術進步因素。故SARS疫情遠離後，經濟成長會迅速回歸到原來的長期趨勢。

92年來台旅客人次變動率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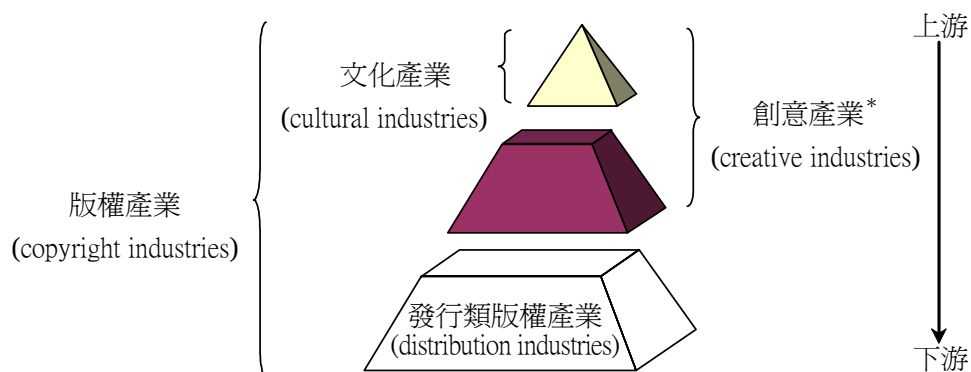
第四節 創意經濟

1990年代以來，無重量經濟興起，以製造為主的經濟型態逐漸轉變為以消費為主的「體驗經濟」。在此轉變過程中，創意與文化藝術對促進經濟成長、城市發展與創造就業的作用益趨重要。「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爰將「文化創意產業」列為重點建設計畫。91年，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GDP比率2.9%，高於初級產業（農、礦業）的2.3%及營造業的2.6%，顯示文化藝術含量對提高整體經濟附加價值相當重要。92年，台灣創意與知識對總要素生產力成長之貢獻超過50%，反映創意是推動台灣技術進步與經濟持續成長的關鍵因素。

創意產業群集之界定與範疇

根據各國創意產業的實踐經驗，產業範疇型態大致有四類：

- 版權產業分析法：美國與澳洲的分類定義；
- 創意產業分析法：英國、紐西蘭和香港的分類定義；
- 文化產業分析法：芬蘭的分類定義；
- 複合產業分析法：新加坡結合創意產業及版權產業，台灣則整合文化產業與創意產業，提出「文化創意產業」。



*：創意產業由上游（或基礎）藝術產業及下游（或應用）藝術產業組成，前者包括表演、文學與視覺藝術等傳統藝術，後者包括廣告、設計、出版與媒體相關活動。上游藝術活動本身可能具有商業價值，下游藝術活動的商業價值主要為應用於其他的經濟活動。

資料來源：Singapore 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y (2003), 'Economic Contributions of Singapore's Creative Industries'.

一、創意經濟發展

92年台灣失業情勢逐漸緩和，惟與1990年代中期之前相較，失業率4.99%仍明顯偏高。就人力資本與經濟成長觀點，失業率偏高可能造成所得及知識差距擴大，削弱台灣經濟成長潛能蓄積。國外經驗顯示：以科技結合文化、經濟、教育及藝術等要素，發展創意產業，不僅有助於經濟成長，亦是降低失業率的有效途徑之一。

根據歐洲著名經濟諮詢和研究機構 Robert Huggins Associates 公司公布之「2003世界知識競爭力指數（World Knowledge Competitiveness Index）」評比：區域的知識密集度與競爭力呈顯著正相關關係。其中：

- 在全球前125名最具競爭力的知識經濟區域中，美國舊金山區獨占鰲頭；前50名地區中，美國高占43處。
- 非美國地區排名最前的是東京（第15位）；歐洲地區以斯德哥爾摩（第18位）排名最前。台灣排名第103位，次於新加坡（90位）及香港（102位），優於漢城（117位）、上海（121位）。

（一）文化創意產業

近年來，台灣文化創意產業蓬勃發展，創造關聯產業經濟價值鏈及增進社會效益，帶動經濟成長與產業升級。91年，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家數4萬8千家，營業額達5,259.2億元，扣除中間投入後，整體產值為3,044.7億元，占GDP比率2.9%，總就業人數32萬6千人，占總就業人數比率3.4%。

文化創意產業涵蓋的層面很廣，各類別產業成長與就業創造的差異懸殊。91年，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的發展型態大體概分為三類，分述如下：

1. 第一類型：生產比率高於就業比率之高附加價值產業，包括建築設計產業、廣播電視產業、出版產業及電影產業。

創意產業對經濟貢獻之國際比較

1990年代以來，創意產業成為全球產業發展的新趨勢。各國對創意產業的定義與範疇差異頗大，各國創意產業占GDP比率雖乏嚴謹比較基礎，惟實證研究結果顯示創意產業對各國經濟成長與就業創造的貢獻相當顯著。創意產業的經濟貢獻，分述如下：

- 英 國：2001年創意產業產值占GDP比率8.2%；就業人數188萬人，占總就業人數比率6.8%。
- 美 國：版權產業是美國成長最快、出口金額最大及就業人數最多的產業。2001年版權產業產值達7,912億美元，占GDP比率7.8%，就業人數800萬人，占總就業人數比率5.9%。
- 新加坡：2000年創意產業產值占GDP比率2.8%，就業人數7萬2千人，占總就業人數比率3.4%。
- 香 港：2001年創意產業產值占GDP比率3.8%，就業人數16萬7千人，占總就業人數比率5.1%。

	產業範疇	年度	產值占GDP 比率(%)	就業人數 (占總就業人數比率：%)
英 國	創意產業	2001	8.2	188萬人(6.8)
紐西蘭	創意產業	2000-01	3.1	4萬9千人(3.6)
美 國	版權產業	2001	7.8	800萬人(5.9)
澳 洲	版權產業	1999-2000	3.3	34萬5千人(3.8)
新加坡	創意/版權產業	2000	2.8	7萬2千人(3.4)
香 港	創意產業	2001	3.8	16萬7千人(5.1)
台 灣	文化創意產業	2002	2.9	32萬6千人(3.4)

資料來源：1.DCMS (2003), Creative Industries Economic Estimates Statistical Bulletin, July.

2.The Centre for Cultural Policy Research of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03), *Baseline Study on Hong Kong's Creative Industries*.

3.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編印**2004文化白皮書**，民國93年3月。

- 建築設計產業：文化藝術與建築設計相結合，改善國人的居住條件與環境，也提升產品附加價值；91年，該類產值860.4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28.3%。惟相關從業人員僅3萬人，占文化創意產業就業比率9.2%，反映建築設計雖為規模最大的文化創意產業，但吸納就業人數則相對有限。
- 廣播電視產業：隨著廣播影視數位化和網路科技的進步，台灣電信通訊業與廣播電視業的融合更趨緊密。91年產值504.1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16.6%；就業3萬1千人，占文化創意產業就業比率9.6%。
- 出版產業：台灣流通體系發達，出版物銷售量成長快速，成為華文世界出版產業活力泉源。91年，出版產業產值與就業占文化創意產業比率，分別為15.3%及12.4%，為就業創造與產值成長差距最小的文化創意產業。

表I-2.4.1 91年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概況

業 別	家數 (家)	就業人數 (人)	營業額	產值
			(新台幣億元)	
文化創意產業	48,344	325,546	5,259.2	3,044.7
1.建築設計產業	8,855	30,027	1,229.2	860.4
2.廣播電視產業	1,811	31,375	884.4	504.1
3.出版產業	3,035	40,462	666.7	466.7
4.電影產業	703	4,706	141.9	80.9
5.廣告產業	10,170	41,850	1,072.4	246.6
6.設計產業	1,624	76,921	220.3	154.2
7.數位休閒娛樂產業	6,180	71,342	153.9	106.2
8.視覺藝術產業	473	28,863	53.1	47.8
9.音樂與表演藝術產業	422	—	18.2	12.5
10.文化展演設施產業	304	—	31.0	21.4
11.工藝產業	8,947	—	608.3	419.7
12.設計品牌時尚產業	—	—	—	—
13.創意生活產業	5,820	—	180.0	124.2

資料來源：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編印2004文化白皮書，民國93年3月。

—電影產業：台灣藝術電影表現優異，惟商業電影受有線電視及衛星電視等新興媒體的競爭，市場發展空間受限。91年產值80.9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2.7%；相關從業人員僅5千人，為僱用人數最少的文化創意產業。

2.第二類型：就業比率高於生產比率之就業創造密集產業，包括廣告產業、設計產業、數位休閒娛樂產業及視覺藝術產業。

—廣告產業：隨著傳播媒體及相關產業的快速成長，廣告業亦呈穩健成長。惟因中間投入率高達77%，致91年營業額雖達1,072.4億元，但產值僅246.6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8.1%，提供就業機會4萬2千個。

表I-2.4.2 91年台灣文化創意產業之結構

業 別	占文化創意產業 就業人數比率(A) (%)	占文化創意產業 產值比率(B) (%)	就業比率相對 於生產比率之 比值(C)=(A)/(B)
第一類型：生產比率高於就業比率之產業			
1.建築設計產業	9.2	28.3	0.3
2.廣播電視產業	9.6	16.6	0.6
3.出版產業	12.4	15.3	0.8
4.電影產業	1.4	2.7	0.5
第二類型：就業比率高於生產比率之產業			
5.廣告產業	12.9	8.1	1.6
6.設計產業	23.6	5.1	4.7
7.數位休閒娛樂產業	21.9	3.5	6.3
8.視覺藝術產業	8.9	1.6	5.7
第三類型：其他產業			
9.音樂與表演藝術產業	—	0.4	—
10.文化展演設施產業	—	0.7	—
11.工藝產業	—	13.8	—
12.設計品牌時尚產業	—	—	—
13.創意生活產業	—	4.1	—

資料來源：根據表I-2.4.1資料計算所得。

- 設計產業：為結合科技、創新與人文的整合性產業，具專業知識密集及高勞力密集之特性。91年產值154.2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5.1%；僱用的從業人員7萬7千人，就業比率高達23.6%，為就業創造機會最大的文化創意產業。反映發展設計產業對當前國內失業問題的紓解，具有相當促進作用。
 - 數位休閒娛樂產業：文化藝術與數位科技相結合，開闢新的消費領域。91年產值106.2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雖僅3.5%，但為國內發展潛力最大的新興產業。其就業比率達21.9%，且為生產比率的6.3倍，顯示數位休閒娛樂產業的就業密集度高，是擴大就業機會的重要部門。
 - 視覺藝術產業：為提升整體生活環境及工作機會的重要產業，91年產值及就業占文化創意產業比率分別為1.6%及8.9%。
- 3.第三類型：年度統計數據尚未公布，無法歸類之其他產業，包括音樂與表演藝術產業、文化展演設施產業、工藝產業、設計品牌時尚產業及創意生活產業。
- 音樂與表演藝術產業：隨著國人生活水準及文化素養提高，對音樂及表演藝術相關產品及服務需求急劇成長。惟因國內與國際發展水平差距甚大，致國內生產規模不易擴大。91年產值僅12.5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0.4%，居各業之末。
 - 文化展演設施產業：以美術館、博物館及藝術村等行業為主，扮演藝術教育與文化傳播的關鍵角色。91年產值21.4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偏低僅0.7%，反映國內整體文化藝術活動仍待提升。
 - 工藝產業：包括傳統工藝產業及現代工藝創作，為極具潛力的內需及出口產業。91年經營家數9千家，產值419.7億元，占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13.8%。
 - 創意生活產業：跨業結合創意、科技和傳統製造業，為我國特有的文化創意產業。91年經營家數6千家，產值124.2億元，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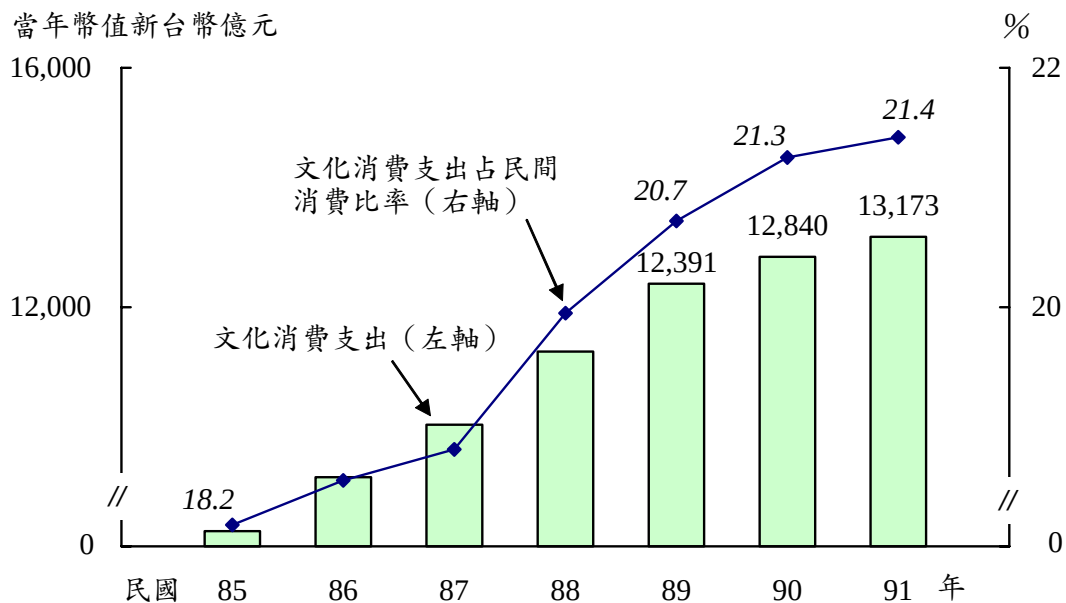
文化創意產業產值比率4.1%，生產規模不大，惟隨著觀光旅遊經濟的發展，未來發展潛力大。

(二)文化消費

85至91年間，隨著每人所得的提高及休閒時間的增加，國人物質消費需求的比率逐漸下降，而對產品的文化藝術內涵及高科技含量的要求不斷升高。91年，娛樂消遣教育及文化服務與通訊消費支出占民間消費比率已由85年之18.2%遞增至21.4%。

為落實「文化產業化、產業文化化」目標，文化創意產業的市場規模應滿足國人的文化消費需求，乃至開發新的潛在需求。就此一觀點而言，如以國內娛樂消遣教育及文化服務與通訊消費支出估算，則91年文化創意潛在消費能力可達13,173億元，約為上述文化創意產業產值的4.3倍。由此顯示，台灣文化創意產業極富商機與發展潛力。

圖I-2.4.1 台灣文化消費支出之變動趨勢



註：文化消費支出包括娛樂消遣教育及文化服務與通訊消費支出。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二、重要課題

(一)就業模式

工業先進國家經驗顯示：創意產業已成為吸納其他產業釋出勞動力的重要部門；惟其就業模式多屬於「非典型僱用或彈性聘僱型態」，反映於部分時間工作、臨時工作及自營就業比率之明顯增加。

台灣勞雇雙方對非典型僱用的接受程度尚低，92年台灣部分時間工作者占總就業人數比率7.1%，反較91年下降0.2個百分點；自營就業占總就業人數比率20.7%，亦低於91年之21.0%。展望未來，隨著文化創意產業的快速發展，非典型僱用的工作將成為就業模式的重要型態。政府應參酌OECD國家的經驗與作法，加速鼓勵非典型僱用，為開拓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空間創造有利條件。

表I-2.4.3 台灣非典型僱用就業之概況

單位：%

	部分時間工作者占 總就業人數比率	自營就業占總就業 人數比率
民國89年	5.2	21.5
90	7.6	21.0
91	7.3	21.0
92	7.1	20.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二)服務業創新

新創意誘發的規模報酬遞增機制，為推動一國創意產業與經濟成長的動力來源之一。由於大部分文化創意產業提供的產品與服務，多與服務業密切相關，故加速服務業創意、創新及投資的整合與運用，提供良好的創業環境，為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的關鍵。

根據國內首度發布之「台灣地區技術創新調查報告2003」，台灣服務業技術創新的特點有三：

1.服務業企業參與技術創新活動約占5成

87至89年間，服務業企業（員工人數20人以上），參與技術創新活動占49%；曾推出新產品或新製程之比率53%。

2.服務業技術創新經費相對較低

89年服務業廠商技術創新經費占營業額比率僅1.8%，不僅遠低於製造業之4.1%，且低於冰島、丹麥、英國、瑞典、挪威、德國、奧地利、芬蘭、愛爾蘭與歐盟平均值2.8%，顯示台灣服務業投入技術創新經費相對偏低，亟待提升。

**表I-2.4.4 台灣企業技術創新活動
(87至89年)**

單位：%

項 目				全體 產業	製造業	服務業
參與技術創新活動企業之比率				50	51	49
曾推出新產品或新製程企業之比率				59	65	53
企業技術創新活動經費占當年營業額之比率(89年)				2.8	4.1	1.8
20 人 以 上 企 業 技 術 創 新 活 動 經 費 分 布	新技術來源	自行研發	企業內部研發活動	26.8	30.1	21.1
		購買技術	委外研發技術	9.0	9.2	8.7
			取得無形(不具體)技術	10.1	6.8	15.5
			取得有形(具體)技術	23.2	22.5	24.6
	其他			30.9	31.4	30.1

資料來源：國科會企劃處、經濟部技術處編印台灣地區技術創新調查報告2003，民國92年9月。

3.服務業技術創新來源以引進技術為主

—服務業技術創新經費中，有50%用於購買或引進技術，自主研發創新僅占21%，兩者比值達2.4，突顯台灣服務業新技術來源過於依賴向外購買方式。

—為開拓及改善文化創意產業鏈，應加速提升服務業的創新能力和產出效率，一方面推動與資訊通信科技產業的結合，創造具有獨特性的文化產品與服務；另方面提升產業技術進步與知識外溢，刺激新的消費與投資需求。

(三)都市發展

工業先進國家經驗顯示：隨著文化經濟的重要性日漸提高，發展文化產業群集帶動創意城市，已蔚為各國提升城市競爭力的重要策略。85年台北市文化產業總產值達3,252億元，約為75年產值之3倍，惟占整體生產總值比率約維持在5%。就內部結構觀察：隨著數位社會的發展，明顯由以時尚設計及出版為主，朝向廣告、電視廣播及流行音樂的方向轉變。

表I-2.4.5 台北市文化產業生產總值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75年		80年		85年	
	產值	結構比	產值	結構比	產值	結構比
文化產業	110,866	100.0	204,372	100.0	325,194	100.0
出版	38,356	34.6	60,225	29.5	88,693	27.3
廣告	5,361	4.8	26,338	12.9	49,741	15.3
電影	4,197	3.8	9,114	4.5	13,343	4.1
時尚設計	47,661	43.0	57,992	28.4	72,609	22.3
產品設計	6,251	5.6	15,152	7.4	23,156	7.1
電視廣播	8,563	7.7	25,514	12.5	48,197	14.8
流行音樂	477	0.4	9,930	4.9	28,659	8.8
藝文	—	—	107	0.1	796	0.2

資料來源：劉維公等(2003)，台北市文化產業發展現況與振興政策調查研究，台北市政府文化局委託研究報告。

第五節 勞動經濟

經濟持續復甦，就業機會增加，92年總就業人數增達957萬3千人，勞動力參與率維持91年57.34%水準；就業增加率1.26%，較91年提高0.5個百分點，增幅係近9年最高水準；失業率4.99%，下降0.18個百分點。失業率回降，主要係因各項就業方案積極推動，勞動需求增加（貢獻達1.19個百分點）高於勞動供給增加（貢獻1.01個百分點）所致。此外，92年非自願性失業人數雖減少1萬7千人，惟結構性失業與摩擦性失業合計所占之比率仍達54.5%，高於循環性失業之45.5%，顯示就業情勢仍存在隱憂。

就失業結構觀察，92年失業超過一年的長期失業者續增至10萬5千人，其中又以25至44歲中壯階層占56.8%最多。由於此一族群多為家計主要承擔者，其失業所造成的社會排斥，以及衍生的經社問題相對複雜、難解。此外，92年平均失業週數延長至30.5週，其中低學歷、低技能中高齡勞工失業期間更達34.3週，突顯失業勞工重返工作崗位愈為困難。又非勞動力持續升高，企業雇用比率明顯下降，亦反映生產結構與人才供需結構之適配效率仍待提升。

表I-2.5.1 勞動市場變化

	就業人數 (萬人)	增加率 (%)	失業率 (%)	非自願性 失業人數 (萬人)	占總失業 人數比率 (%)	長期失業 人數 (萬人)	占總失業 人數比率 (%)	平均失 業週數
民國88年	938.5	1.03	2.92	11.6	41.1	3.4	12.0	22.5
89	949.1	1.14	2.99	11.9	40.7	3.9	13.3	23.7
90	938.3	-1.15	4.57	25.9	57.5	6.5	14.4	26.1
91	945.4	0.76	5.17	29.5	57.3	10.0	19.4	30.3
92	957.3	1.26	4.99	27.8	55.3	10.5	20.9	30.5

註：1.非自願性失業者包括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及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之失業者。

2.長期失業人數指失業期間在53週以上之失業者。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整體統計資料庫。

一、人力運用與失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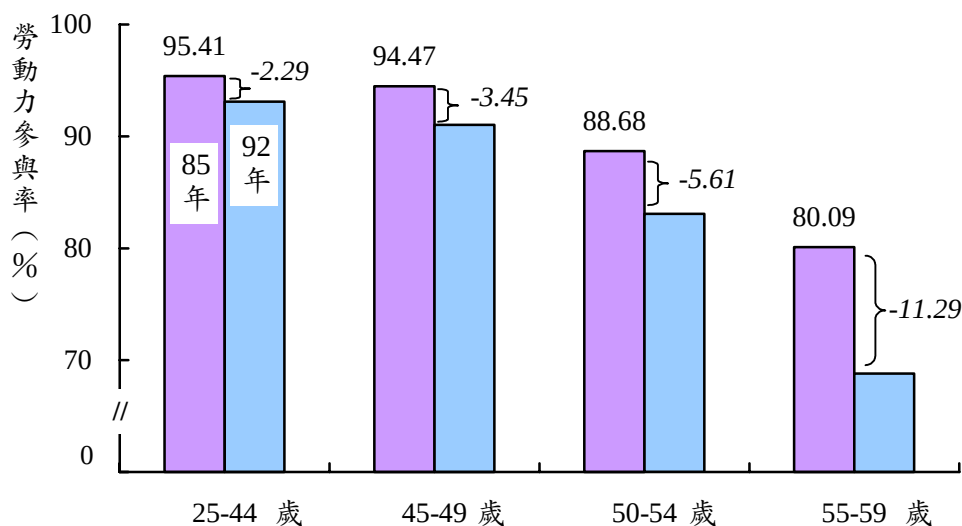
92年台灣人口與勞動力成長持續減緩，15歲以上民間人口增加率由91年之1.21%降為1.06%，總勞動力雖較91年增加10萬7千人，但增加率由1.39%降為1.07%。景氣轉佳帶動就業擴張，加上政府投入200億元「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及577億元「擴大公共建設方案」，創造就業機會14萬餘個。勞動供需相抵，92年整體經濟之失業人數由91年之51萬5千人降為50萬3千人，縮減1萬2千人。

從結構轉變觀點，92年台灣勞動市場主要特點有三。分述如下：

(一)男性人力資源流失問題益趨嚴重

92年台灣勞動力參與率止降回穩，維持上年57.34%之水準。其中，男性勞參率(67.69%)持續下降0.53個百分點；女性勞參率(47.14%)則提高0.55個百分點，惟居亞洲四龍之末，主要係因國內中高齡婦女(45歲以上)的勞參率顯著較其他國家偏低。

圖I-2.5.1 台灣男性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同表I-2.5.1。

就男性年齡組別觀察：85至92年間，25至59歲各年齡組之勞參率明顯降低，且年齡組愈大，下降幅度愈高。例如：25至44歲下降2.29個百分點，45至49歲下降3.45個百分點，50至54歲下降5.61個百分點，55至59歲下降11.29個百分點；反映男性人力資源流失問題益趨明顯。中高齡男性工作者多肩負家計，勞參率偏低不僅形成生產力的浪費，更影響家庭生計，不論個人及社會均付出沈重的代價。

(二)服務業為就業創造主要部門，惟新增就業機會仍相對不足

92年就業人數增加11萬9千人，產業別就業增加來源如下：

- 1.農業減少1萬3千人，減少1.9%，占總就業人數比率7.3%。
- 2.工業就業增加2千人，增加率0.1%，所占比率續降為34.8%。
 一製造業受惠於資訊產業景氣回升，就業增加2萬7千人，占27.1%。
 一營造業因房地產景氣仍未明顯回升，就業減少2萬3千人，占總就業比率降至7.3%。
- 3.服務業就業增加13萬人，增加率2.4%，所占比率由91年之57.3%增為57.9%。

表I-2.5.2 產業別就業成長與結構變化

單位：%

項 目	90 年	91 年	92 年
就業增加率			
整體經濟	-1.14	0.76	1.26
農業	-4.4	0.5	-1.9
工業	-4.4	-1.3	0.1
製造業	-2.6	-0.9	1.0
營造業	-10.3	-2.8	-3.1
服務業	1.5	2.1	2.4
就業結構(占總就業人數比率)			
整體經濟	100.0	100.0	100.0
農業	7.5	7.5	7.3
工業	36.0	35.2	34.8
製造業	27.6	27.1	27.1
營造業	8.0	7.7	7.3
服務業	56.5	57.3	57.9

資料來源：同表I-2.5.1。

-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就業增加5萬2千人，為服務業就業增加主要來源。
- 公共行政業在擴大公共服務方案支持下，就業增加4萬人，增加率11.9%，係服務業就業增加最顯著的行業。

青年失業與人力資本累積

國際勞工組織（ILO）指出：當前世界各國知識經濟發展過程中，青年高失業問題為普遍存在的社會現象。86至91年間，台灣青年失業率由86年之6.92%逐年攀升至11.91%。92年政府為避免此一趨勢持續惡化，積極促進學用合一，加強職業訓練，提升青年就業能力及意願，降低青年失業風險，促使青年失業率降至11.44%，減少0.47個百分點。

- 92年青年失業減緩速度雖高於總失業率，然仍居各年齡組失業率之冠，且為總失業率的2.3倍，突顯青年失業問題較其他年齡組之族群相對嚴重。
- 青年失業率偏高與經濟結構轉變及失業者之個人特質（例如：求職活動頻繁流動率高、工作意願低）密切相關，但教育資源配置與市場需求更不容忽視。
- 青年雖非家計主要負擔者，惟青年失業擴大，導致氣餒，喪失進取的動機，抵消部分人力資本累積，減緩整體社會之知識更新速率，削弱知識創新與經濟成長潛力；又青年鮮有儲蓄，一旦失業必須依賴他人生活，更可能造成社會的負擔與累贅。
- 青年為社會未來中堅，與國家永續發展密切相關。因此，朝野應多為青年失業者提供工作機會、培訓和指導的新措施，提升青年就業能力。

單位：%

	總失業率	青年 (15-24 歲)	青壯年 (25-44 歲)	中老年 (45-64 歲)
民國 86 年	2.72	6.92	2.33	1.48
87	2.69	7.32	2.26	1.44
88	2.92	7.34	2.54	1.65
89	2.99	7.36	2.64	1.75
90	4.57	10.44	4.17	2.92
91	5.17	11.91	4.73	3.38
92	4.99	11.44	4.47	3.7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三)知識工作者就業增加相對快速

隨著知識經濟發展，勞動市場對高技能知識工作者之需求增加，而對初級勞力之需求下降，亟應積極輔導低技能失業勞工轉業，紓解結構性失業。

—根據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統計，92年雇主提供之有效求才機會尚有9萬8千個職缺未能彌補。究其原因，「無人應徵」高占67.1%，「雇主所提供之條件不合」及「求職者本身條件不合」各占7.3%及9.1%。

—從職業別觀察，92年雇主提供之有效求才機會，無人應徵中未能補實職缺者，以「技術員及專業助理人員」及「機器設備操作工及組裝工」之比例偏高，顯示隨著技術層次提升，因企業要求具特定的專業知識及工作經驗，致使求職者望之怯步。

—92年高技能之白領勞工就業持續上升，就業增加率2.8%，為平均就業增加率的兩倍多，占總就業比率升至40.6%，較91年提高0.6個百分點。其中，知識工作者占總就業比率由上年之28.9%續升至29.5%。藍領勞工就業僅增加0.1%，占總就業比率降為33.3%，較91年減少0.4個百分點，主要為非熟練勞工明顯減少。

表I-2.5.3 職業別就業結構

單位：%

	總計	白領勞工	知識工作者	服務工作人員 及售貨員	農林漁牧 工作人員	藍領勞工
民國89年	100.0	38.4	27.5	18.0	7.6	36.0
90	100.0	39.0	28.1	18.6	7.4	35.0
91	100.0	40.0	28.9	18.9	7.4	33.7
92	100.0	40.6	29.5	19.0	7.1	33.3

註：知識工作者包括：(1)民意代表、企業主管及經理人員；(2)專業人員；(3)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三類。

資料來源：同表I-2.5.1。

二、結構轉型與就業創造

92年政府積極穩定製造業及整合服務業，加以執行各項促進就業方案漸具績效，經濟成長的就業含量已見提高。

(一)製造業就業結構轉變

92年製造業生產擴張相對快速，帶動就業增加2萬7千人，增加率1.0%。惟就業結構調整過程中，傳統工業與高科技工業兩極化發展的現象，短期間仍難以消弭。

- 資訊電子工業：新增工作機會3萬6千個，占總就業人數比率由91年之7.7%升至8.0%。其中，以電子零組件業新增2萬4千個工作機會最多，其次為電腦通信及視聽電子產品業新增1萬4千個工作機會。由於新增就業多屬高技能人力，低學歷、低技能中高齡及青年勞工難與分潤，對所得分配有不利的衝擊。
- 金屬機械工業：就業增加2萬5千人，占總就業人數比率8.0%。其中金屬製品業及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分別新增1萬2千個及9千個工作機會。
- 民生工業：生產持續衰退，就業機會減少3萬個。其中：成衣、服飾品及其他紡織製品業減少1萬人，降幅最大；其次，家具及裝設品業減少7千人，非金屬礦物製品業減少6千人。

表I-2.5.4 製造業就業結構變化

	92年就業 增加人數 (千人)		就業占總就業 人數比率(%)		生產占實質 GDP比率(%)	
		增加率(%)	91年	92年	91年	92年
製造業	27	1.0	27.1	27.1	28.0	28.7
資訊電子工業	36	4.9	7.7	8.0	6.3	6.5
金屬機械工業	25	3.4	7.8	8.0	9.9	10.2
化學工業	-5	-1.1	5.0	4.9	7.5	7.9
民生工業	-30	-4.9	6.5	6.1	4.3	4.1

資料來源：同表I-2.5.1。

- 化學工業：就業人數減少5千人，負成長1.1%，占總就業人數比率4.9%。

(二)服務業就業結構轉變

92年台灣服務業占名目GDP比率已達67.8%，相當於工業國家成熟經濟的水準；而服務業就業比率僅57.9%，較生產所占比率低近10個百分點。服務業就業比率與占名目GDP比率之相對比值僅0.85，較工業先進國家1.0或以上的比值明顯落後。

- 整體服務業創造的就業機會雖低於附加價值比例，惟服務業中之批發零售及餐飲業、工商服務業、社會及個人服務業的就業比率卻高於生產比率，顯示該等服務業在生產規模擴大的過程中，為就業密集度較高的產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因專業化程度較高，就業比率低於生產比率。
- 服務業就業人數若欲達到相當於生產面比率的水準，除有賴於提升勞動市場的彈性外，尚需加速服務業結構調整，一方面加強發展知識密集型服務業及工業，創造高技能專業人才工作機會；另一方面則落實在地型服務業（尤其是健康、觀光、醫療、教育、社會、休閒及個人服務等均需要大量使用人力的產業），吸收其他產業釋出的人力，降低失業率。

表I-2.5.5 服務業就業結構變化

	92年就業 增加人數 (千人)	就業占總就業人 數比率(%)		生產占實質GDP 比率(%)	
		91年	92年	91年	92年
服務業	130	57.3	57.9	63.8	63.4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26	23.4	23.4	17.3	17.2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7	5.0	5.1	8.4	8.4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1	4.4	4.4	19.9	19.8
工商服務業	5	3.9	3.9	2.5	2.5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52	17.0	17.3	9.1	9.0
其他服務業	39	3.5	3.9	6.7	6.4

資料來源：同表I-2.5.1。

服務業就業與生產結構之國際比較

台灣經濟體系以服務業為主幹，惟因近年來服務業成長趨緩逐漸明顯，新創就業量下降，每年吸收勞動絕對量遠不如以往，未能如歐美國家一樣創造相當於生產比率的就業機會。

一服務業是工業先進國家經濟的核心，生產占GDP比率與就業占總就業比率相當，均超過三分之二，美國、英國、瑞典就業比率更高達四分之三，顯示服務業的興衰，攸關整體經濟榮枯與失業率高低的變化。

一與工業先進國家比較，2002年台灣服務業就業比率57.3%，分別較美國（75.9%）、英國（74.4%）及日本（65.4%）低18.6、17.1及8.1個百分點，顯示台灣服務業新創就業機會尚有相當的成長空間。因此，政府應加強輔導服務業健全發展，一方面加速放寬服務業管制，另方面鼓勵服務業提升創新力與競爭力。

	就業占總就業人數比率 (%) (A)		生產占名目GDP比率 (%) (B)		就業比率相對生產比率 之比值 (C)=(A)/(B)	
	2001	2002	2001	2002	2001	2002
先進工業國家						
日 本	64.3	65.4	68	68	0.95	0.96
英 國	73.6	74.4	68	68	1.08	1.09
法 國	71.6	72.5	74	72	0.97	1.01
美 國	75	75.9	71	72	1.06	1.05
芬 蘭	66.9	67.7	68	63	0.98	1.07
瑞 典	73.4	74.5	69	67	1.06	1.11
亞洲四龍						
台 灣	56.5	57.3 (57.9)	67	67.1 (67.8)	0.84	0.85 (0.85)
南 韓	62	62.9	54	55	1.15	1.14
香 港	83.5	84	86	87	0.97	0.97
新加坡	74	—	67	63	1.10	—

註：括號內為2003年數字。

資料來源：根據IMD, *The 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book* 資料計算而得。

第六節 國民生活

92年，台灣經濟持續穩健復甦，惟失業率偏高，民眾生活壓力未隨經濟成長提高而紓解。失業率居高難下，贏者圈所得擴大現象益趨明顯，加劇家庭所得分配惡化。另方面，92年名目經濟成長率僅1.01%，低於經濟成長率3.24%。名目與實質成長率兩者之差距，一方面反映國人實質購買力雖隨物價下跌而提高，但另方面又因名目所得增加有限，致未能實際感受到景氣回春之利益。

此外，92年工業及服務業勞動生產力指數成長3.3%，惟受雇員工平均每月經常性薪資34,945元，僅較91年增0.3%，顯示平均薪資未能確實反映勞動生產力提高的趨勢。初任人員的平均每月經常性薪資(底薪)23,742元，亦首度出現下降趨勢；凡此均使國人對未來收入之預期趨於保守。

國民生活指數與國民福祉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91年國民生活指標」：台灣九大生活領域之國民生活指標的變動趨勢如下：

- 一環境、安全、家庭生活、學習生活及社會參與等領域之綜合指數，大體隨經濟成長而改善，其中又以環境領域變動率0.84%最為顯著。
- 一健康、經濟安定、工作生活及文化休閒等領域之綜合指數則呈下降趨勢，其中又以工作生活領域的變動率-1.01%為顯著，突顯就業已是當前國人最關切的課題。

民國85年=100

領域	90年	91年	變動率 (%)	領域	90年	91年	變動率 (%)
環境	103.73	104.60	0.84	健康	99.34	99.18	-0.16
安全	101.34	101.77	0.42	經濟安定	95.29	94.94	-0.37
家庭生活	97.55	97.63	0.08	工作生活	99.06	98.06	-1.01
學習生活	101.67	101.80	0.13	文化休閒	99.40	99.14	-0.26
社會參與	102.06	102.21	0.1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一、消費型態與數位機會

(一)民間消費支出型態

92年第2季，SARS疫情嚴重衝擊國民生活，幸賴國人齊心協力，執行SARS防治措施推動得宜，生活秩序漸次回復常軌。惟因92年國內需求未隨著景氣復甦而轉強，每人實質所得及各類商品需求型態，呈現當期與長期趨勢不一致的現象。結果，以消費結構升級帶動的新興產業群未如預期成長。例如：

- 非食品消費實質成長率僅0.5%，遠低於91年之2.3%，占民間實質消費比率由91年之76.1%降為75.8%。
- 食品消費實質成長率1.8%，占民間實質消費比率反由91年之23.9%略增為24.2%。

(二)數位使用

92年政府持續推動ICT的生產、應用與擴散，績效良好。

- 92年底台灣對外連線總頻寬每秒達44,922百萬位元（Mbps），為91年底的3倍；上網人口883萬人，較91年底增加約2%，上網普及率39%；寬頻用戶達3,014千戶，成長44.2%；寬頻普及率全球第2位；行動電話用戶達2,509萬戶，普及率為全球之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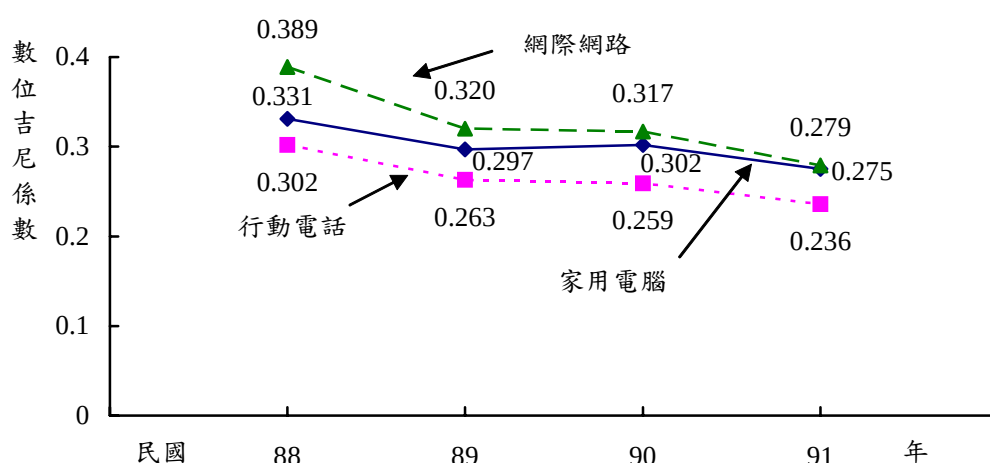
表I-2.6.1 台灣數位經濟指標

	對外連線頻寬 (每秒百萬位元,Mbps)	寬頻用戶 (千戶)	行動電話 普及率 (%)	上網人口 (萬人)	上網普及率 (%)
民國89年底	2,136	87	80.2	627	28
90	7,228	1,142	96.6	782	35
91	14,790	2,090	106.2	859	38
92	44,922	3,014	111.0	883	3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報告」估算，88至91年台灣網際網路、行動電話及個人電腦數位吉尼係數呈遞降趨勢，91年更分別降至0.279、0.236及0.275，顯示電子資訊科技產品已漸深入家庭生活，數位機會分配漸趨公平，有助於消弭數位落差。

圖I-2.6.1 台灣數位吉尼係數變動趨勢



註：數位吉尼係數為衡量不同所得群體使用數位化程度之相對差距。數位吉尼係數之計算式與傳統計算所得分配之吉尼係數相同，數值介於0~1之間，數字愈小，表示數位機會愈均等。

資料來源：根據行政院主計處資料計算而得。

二、人口結構轉型與社會福利

(一)人口高齡化與總體經濟

92年底台灣總人口2,260萬人，人口成長率3.7‰，為歷年最低。65歲以上老人占總人口比率由88年底之8.44%持續增至92年底之9.24%，反映台灣高齡化特徵明顯。此外，老年人口依賴比首次突破13%，升達13.02%；老化指數由91年底之44.17%升至46.58%，突顯台灣人口加速老化。

92年政府積極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逐步建構老人經濟生活安全網及推動發展照顧產業，並於92年6月通過「敬老福利生活津貼暫行條例」修正案，放寬敬老津貼發放對象，增納20餘萬老人為適用對象。具體成果如下：

- 老人安養及養護：92年底老人安養、養護及長期照護機構827家，較上年增加48家；安養、養護人數2.7萬人。
- 老人福利生活津貼：92年發放中低收入、老農及敬老等各項老人福利生活津貼，核付人數達149萬人，占全體老人比率71.4%，核付金額524.7億元，較91年增加49.4億元，顯示保障老人經濟生活愈見改善。
- 老人福利服務：92年底老人文康中心、長青學苑及社區長壽俱樂部共計4,641所，全年服務人次近600萬人次；居家、日間照顧、營養餐飲及保護專線服務分別達152.3萬、31.3萬、228萬及1.8萬人次，均較91年為高。

此外，由於60至64歲的高齡者大多數身體機能與活動能力相當良好，且92年勞動參與率34.0%又相對較多數國家為低（美國50.5%、日本55.1%、南韓55.8%、新加坡34.9%）。因此，宜加速改善社會服務及再就業仲介資訊網，有效運用老年人力資源，參與國家建設。

表I-2.6.2 台灣老年人口變動趨勢

單位：%

	65歲以上人口		老化指數	老年人口依賴比(扶老比)
	(萬人)	占總人口比率		
民國88年底	187	8.44	39.40	12.04
89	192	8.62	40.85	12.27
90	197	8.81	42.33	12.51
91	203	9.02	44.17	12.78
92	209	9.24	46.58	13.02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二)凝聚力與社會資本

工業先進國家的經驗顯示：新經濟始於創新，成於社會資本；而社會資本又取決於社會凝聚力的強弱。依此，社會凝聚力不足除直接降低社會資本的效益外，亦會間接降低附帶經濟利益。92年政府積極推動社會安全與社會保險，促進經濟成長與社會發展的協調並進，加強人際互動的信任與規範關係，提升社會資本對整體經濟的貢獻。具體進展如下：

- 社會安全：犯罪率每十萬人2,195.3件，較91年減少45.7件。其中，暴力犯罪1萬2,893件（減少13.4%）；竊盜33萬909件（減少2.8%）。犯罪率降低有助於減緩國人對社會失序的憂慮，避免對社會價值的分化與渙散。
- 國民健康：92年政府持續投資、促進與改善國民健康，增強國家健康競爭力。全民健康保險納保人數2,189萬9千人，較91年增加3萬人。此外，平均每人實質醫療保健支出24,102元，增加率2.0%，略低於每人實質GDP成長率2.8%。
- 公共服務就業：92年透過政府所屬公共就業服務機構登記求職人數45萬人，求才人數72萬1千人，求供倍數1.60，即每一求職者有1.6個工作機會，明顯較90及91年改善。顯示政府推動公共服務就業方案，對促進勞動供需媒合及改善國民生活助益很大。

表I-2.6.3 重要社會指標

	犯罪率 (件/十萬人)	全民健保納保 人數(千人)	每人實質醫療 保健支出(元)	公共就業服務 求供倍數
民國88年	1,754.8	21,090	21,122	1.47
89	1,976.7	21,401	21,894	1.63
90	2,196.6	21,654	22,698	0.92
91	2,241.0	21,869	23,629	1.07
92	2,195.3	21,899	24,102	1.6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台灣人類發展與貧窮指數之國際比較

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指出：經濟發展可促進健康、教育等人類發展，而人類發展又可提升投資報酬和所得分配合理化。因此，「人類發展指數（Human Development Index, HDI）」較GDP指標更適合反映一國之經濟發展與社會進步。此外，為反映新世紀貧窮問題，UNDP又建構「人類貧窮指數（Human Poverty Index, HPI）」。大體而言，HDI及HPI指數是目前各國最重視的社會福利指標。

一、台灣HDI指數

近年來，行政院主計處亦根據UNDP之定義編算台灣HDI指數，估計結果如下：

- 1999至2001年，台灣HDI指數分別為0.886、0.891及0.895。台灣HDI指數持續上升，且與工業先進國家之相對差距漸趨縮小，反映台灣經濟成長與社會發展協調並進益趨明顯。
- 2001年台灣HDI指數在全球176個國家或地區中排名第24位，居亞洲四龍之首，屬聯合國定義之高度人類發展國家。

二、台灣HPI指數

- UNDP以HDI值0.894為臨界標準，衡量HDI發展高低兩組國家之貧窮狀況，分別以HPI-2及HPI-1指數表示。台灣2001年HDI值0.895高於臨界標準，故人類貧窮指數採HPI-2指數估算。
- 根據「2003年人類發展報告」，參與HPI-2排名之國家中，以瑞典6.5%居首，其次是挪威7.2%；美國15.8%，主因所得差距較大，相對貧窮人口較多。台灣HPI-2值15.1%，接近英國及愛爾蘭之水準。

	人類貧窮指數（HPI-2）		人類發展指數（HDI）	
	%	排名	值	排名
瑞 典	6.5	1	0.941	3
挪 威	7.2	2	0.944	1
德 國	10.2	6	0.921	18
日 本	11.1	10	0.932	9
英 國	14.8	15	0.930	13
愛爾蘭	15.3	16	0.930	12
美 國	15.8	17	0.937	7
台 灣	15.1	—	0.895	24

註：HPI-2值愈低愈好；HDI為2001年資料，其值介於0~1之間，值愈高愈好。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